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29



2020
年度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0
企業管治報告	13
董事會報告	2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5
獨立核數師報告	5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60
綜合權益變動表	62
綜合現金流量表	63
財務報表附註	65
財務資料概要	12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春興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黃康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德泉先生
黃冠豪先生
何永深先生

審核委員會

楊德泉先生(主席)
黃冠豪先生
何永深先生

薪酬委員會

何永深先生(主席)
黃冠豪先生
楊德泉先生
黃康福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冠豪先生(主席)
楊德泉先生
何永深先生
黃康福先生

公司秘書

文潤華先生

授權代表

黃康福先生
文潤華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新加坡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7 Keppel Road, #3-20/21/22/23/24
Tanjong Pagar Complex
Singapore, 08905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紅磡德豐街22號
海濱廣場二座9樓912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合規顧問

豐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35號
華懋廣場二期
14樓A室

主要往來銀行

馬來亞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Deloitte & Touche LLP
6 Shenton Way, #33-00 OUE Downtown 2,
Singapore 068809

公司網站

www.legionconsortium.com

股份代號

2129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董事」) 會(「董事會」) 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首份年度報告。

2020 年為艱難的一年，惟本集團迎難而上，於 2021 年 1 月 13 日成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主板上市，標誌著本集團歷史一個重要里程碑。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計新加坡物流供應鏈行業的需求將持續增長。儘管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 疫情爆發為本集團的營運造成壓力，惟新加坡物流供應鏈行業的前景仍然樂觀。管理層有信心，我們將能繼續為客戶提供最好的服務及支持，渡過這段困難時期，同時堅守本集團的策略，鞏固本集團現有業務，並於其他領域探索協同發展的機會，以發展業務，並為本公司股東(「股東」) 帶來更大溢利。我們有信心，本集團將繼續在不斷變化的環境中緊貼形勢並保持競爭力，繼續勇敢面對前路任何挑戰。

我們謹此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僱員的努力及投入，並特別感謝業務夥伴與股東對本集團的持續信任及支持。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黃春興

2021 年 3 月 29 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為一間新加坡的知名物流服務供應商，為客戶提供貨車運輸服務、貨運代理服務及增值運輸服務（「增值運輸服務」）。

本集團作為綜合物流解決方案供應商已建立信譽，並配備了車隊、物流堆場及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車隊包括56部原動機、500部拖車及3部平板貨車，及機器包括2部正面起重機及2部鏟車。此外，我們正在營運約38,240平方米的物流堆場，以提供我們的露天倉儲服務作為增值運輸服務的一環。

本公司於2021年1月13日在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對本集團而言此為一個重要的里程碑，將大大有利於本集團未來的進一步發展。

展望

由於COVID-19爆發，新加坡政府已採取緊急公共衛生及安全距離措施，以減少COVID-19在本地進一步傳播的風險。該等措施包括關閉工作場所及加強安全距離措施。根據新加坡貿易和工業部的數據，2020年新加坡經濟收縮5.4%，其中2020年集裝箱吞吐量3年來首次同比下滑0.9%，較上年的1.6%增長出現逆轉。

物流行業是新加坡經濟的關鍵基石，不僅在連接多個供應鏈方面發揮關鍵作用，亦支持其他行業的營運持續性。由於其重要性，新加坡政府已確定其為親政府政策的接受者之一，例如i)經濟多元化；ii)物流業轉型圖；及iii)新加坡超級港口發展。新加坡作為主要聯盟的主要東南亞城市，推高物流機會，多家合資企業使新加坡成為服務的主要停泊港，以及主要航線及聯盟的主要樞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40.3百萬新加坡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3.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7.8%。該減少主要由於COVID-19對經濟造成全球性不利影響所致。

貨車運輸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貨車運輸服務收入分別約為21.8百萬新加坡元及20.7百萬新加坡元。貨車運輸收入包括來自有關運輸集裝箱之運輸費用的收入。該約1.1百萬新加坡元或5.0%之減少乃由於COVID-19對若干終端客戶所在行業的影響，但由於客戶對貨車服務的必要服務要求增加（如超級市場貨運鏈），本集團並無明顯受到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貨運代理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貨運代理服務收入分別約為17.4百萬新加坡元及15.4百萬新加坡元。貨運代理服務的收入包括進出口空海兩路貨運代理安排的費用、往返機場／海港及客戶／倉庫的本地貨車運輸及拖運以及其他相關服務如貨物許可聲明及裝箱。該等收入主要受貨物量、所提供的服務種類、貨物種類及其他因素所帶動。該約2.0百萬新加坡元或11.5%之減少乃由於COVID-19對全球貿易造成的影響。

增值運輸服務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增值運輸服務收入分別約為4.4百萬新加坡元及4.2百萬新加坡元。增值運輸服務的收入包括露天倉儲費、裝箱及卸貨費及物流堆場與客戶指定提貨及／或交貨地點之間的集裝箱拖運運輸費。該等收入主要受存儲集裝箱的土地面積所帶動。該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4.5%之減少，乃由於貨車運輸服務減少導致臨時倉儲收入減少，惟被於2020年6月租賃的新物流堆場的收入增加所抵銷。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毛利約17.0百萬新加坡元及13.9百萬新加坡元。該約3.1百萬新加坡元或18.2%之減少，乃由於COVID-19對全球經濟產生負面影響引致收入減少，以及滯留費及於2020年6月租賃新的物流堆場產生的成本增加。貨車運輸服務分別佔我們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總額約53.5%及52.5%。貨運代理服務分別佔我們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總額約31.2%及33.1%。增值運輸服務分別佔我們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總額約15.3%及14.4%。

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毛利率約39.0%及34.5%。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貨車運輸服務的毛利率分別約為41.7%及35.3%。貨車運輸服務毛利率下降乃由於COVID-19導致施加了若干限制，延遲提取及／或歸還客戶集裝箱產生的滯留費增加。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貨運代理服務的毛利率維持一致，分別約為30.5%及29.9%。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增值運輸服務的毛利率分別約為59.1%及47.6%。增值運輸服務毛利率下降乃由於2020年6月租賃的新物流堆場產生的成本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錄得的其他收入分別約為0.4百萬新加坡元及1.3百萬新加坡元。其他主要與政府補助有關的收入主要包括薪金補貼計劃、生產創新補貼、臨時就業補貼、特別就業補貼、僱傭補貼計劃(「JSS」)及外籍勞工徵費回扣、投資物業利息收入及租金收入。JSS因為幫助企業於COVID-19造成的經濟不穩期間留住本地員工而推出，本集團根據該計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取約0.8百萬新加坡元的補助(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JSS補助)。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報的其他收益分別約為0.03百萬新加坡元及虧損5,061新加坡元。其他收益及虧損與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出售無形資產之虧損以及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有關。

金融資產減值收益及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撥回)

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分別確認減值虧損約0.5百萬新加坡元及收益0.1百萬新加坡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減值收益主要由於撥回過往就若干客戶欠款確認的減值虧損，而有關欠款已被重新評估為可收回。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報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8.2百萬新加坡元及8.3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董事酬金成本、員工成本、折舊及攤銷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董事酬金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員工成本包括辦公室員工薪金、中央公積金供款及花紅。折舊及攤銷開支包括物業折舊、辦公室設備折舊及軟件攤銷。雜項開支包括辦公室開支，如公共設施開支、保險開支及辦公室租賃開支，以及專業開支，如審核及秘書費及其他開支。行政開支並無重大增加。

所得稅開支

由於我們的營運總部設於新加坡，本集團須根據新加坡的稅務法規支付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1.5百萬新加坡元及1.0百萬新加坡元。該0.5百萬新加坡元或33.3%之減少，乃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而來自政府補助JSS的收入並不計稅。

新加坡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企業稅率為17%，而我們相應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9.7%及19.2%。截至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較新加坡法定企業稅率高，主要是由於這兩個年度產生的首次公開發售開支就稅務而言屬於不可扣減的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溢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1百萬新加坡元下跌約1.8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4.3百萬新加坡元。純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4.0%下跌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10.7%。

末期股息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宣派及派發股息4.0百萬新加坡元。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產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月13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變化。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銀行借貸），扣除銀行結餘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現金及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我們現金的主要用途之一為滿足我們營運資金的需求。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乃透過營運產生的資金及銀行借款綜合融資。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1.2百萬新加坡元及12.7百萬新加坡元。展望未來，我們預期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將透過各種渠道綜合獲得資金，包括但不限於自我們營運產生的現金及短期或長期債務。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新加坡元及美元計值，一般存放於認可金融機構。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的87.5%（2019年12月31日：91.0%）以新加坡元計值，12.4%（2019年12月31日：8.9%）以美元計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信貸額度約為1.1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12月31日：1.2百萬）。於2020年末並無尚未動用的信貸融資。該等獲取及償還的銀行借款主要以新加坡元計值。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主要為年利率為2.00%至6.25%的浮動利率借款。

財資政策

本集團對其財資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並於整個年度內維持健康的財務狀況。董事會密切關注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諾的流動資金結構可被滿足。

負債比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按本公司的計息負債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與總權益（包括所有資本及儲備）計算）為約22.7%（2019年12月31日：24.3%）。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租賃負債減少約0.3百萬新加坡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幣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新加坡元進行交易，而新加坡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但對外幣管理採取保守態度，以確保將外幣匯率波動的风险減至最低。

資產抵押

0.5 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0.4 百萬新加坡元)的存款已抵押予一間金融機構，以獲取信用證融資，其原到期日為6個月至1年及每個月自動更新。

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除與上市有關的重組外(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公司發展與重組」一節)，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41名員工(2019年：149名員工)(包括執行董事)。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供款及退休計劃在內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9.1百萬新加坡元(2019年：約9.2百萬新加坡元)。為了吸引及留住高質素的員工，並使本集團內部運作順暢，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本集團僱員的薪金及福利水平具競爭力(參考市場情況及個人資歷及經驗)。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充足的工作培訓，使其掌握實際知識及技能。除中央公積金及在職培訓計劃外，本公司可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市場情況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加薪及向僱員發放酌情花紅。董事的薪酬已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個人表現及成就進行審查，並由董事會批准。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有關環境政策、表現及遵守法律法規的詳情載於年報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所得款項用途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建議用途，運用按每股股份0.40港元的發售價發行312,500,000股股份的所得款項。扣除股份發行費用及有關股份發售的專業費用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5百萬港元（相當於約7.0百萬新加坡元）。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建議用途：

	所得 款項淨額 百分比 %	所得 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約)	截至 本年報日期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約)	截至 本年報日期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約)	動用剩餘 所得款項 預期時間表 百萬港元 (約)
策略性收購	42.6%	17.2	—	17.2	於2021年 12月31日前
擴充有關貨運服務分部的車隊	39.7%	16.1	—	16.1	於2023年 12月31日前
增加及鞏固我們的貨運代理 服務分部	6.1%	2.5	—	2.5	於2023年 12月31日前
購買會計及操作系統	11.1%	4.5	—	4.5	於2022年 6月30日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0.5%	0.2	—	0.2	於2022年 6月30日前
	100%	40.5	—	40.5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黃春興先生(「黃先生」)，58歲，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控股股東之一以及執行董事黃康福先生(「黃康福先生」)的父親。黃先生主要負責管理及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方向。黃先生於1995年3月1日加入本集團，在物流行業尤其是貨車運輸、貨運代理及增值運輸服務領域擁有逾3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1983年至1987年於Lotango Forwarders (Pte) Ltd任碼頭業務員，自1987年至1991年於Huk Seng Container Pte Ltd任助理營運經理，並自1991年至1995年於一間從事物流業務的公司SH Cogent Logistics Pte Ltd任助理營運經理，負責集裝箱運輸營運。

黃康福先生，29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黃先生的兒子。黃康福先生主要負責管理制定本集團整體策略方向。黃康福先生於2015年9月30日加入本集團，在物流行業尤其是貨車運輸、貨運代理及增值運輸服務領域擁有逾四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14年11月至2016年2月於Bollore Logistics (Singapore) Pte Ltd任庫存主管。黃康福先生於2012年5月獲新加坡義安理工學院物流管理專業文憑以及國際貨運代理與電子物流文憑及證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德泉先生(「楊先生」)，53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12月18日加入本集團。彼擁有逾28年會計、核數及財務管理經驗。彼自1992年6月至1995年1月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任核數師。自1995年1月至1998年12月及自1999年1月至2002年7月，彼分別於北京及新加坡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任核數經理。自2002年7月至2007年3月，彼於中國銀行亞洲有限公司(新加坡)任南亞及東南亞區金融服務總裁。自2007年7月至2015年5月，彼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其最後職位為審計合夥人。由2015年5月至2017年10月，彼於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行任核數合夥人。彼由2016年12月至2019年8月擔任Laos Rui Hua CPA Co., Ltd.的總經理。彼由2017年10月至2018年7月擔任Beijing Quan Ru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的總經理。自2015年8月起，彼一直為Nanchang Yeo Seng Heng Financial Advisory Co. Ltd的法律代表。自2018年7月起，彼加入中瀚石林企業諮詢(上海)有限公司，擔任顧問合夥人。彼於1992年5月獲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會計學士學位(二級一等榮譽)，彼自2005年5月及2013年7月起分別為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的執業內部核數師及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的特許會計師。彼自2017年5月起為新加坡的東盟特許專業會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黃冠豪先生(「黃冠豪先生」)，37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12月18日加入本集團。黃冠豪先生擁有逾11年財務管理及公開發售交易經驗。自2008年9月起，彼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鑑證部任核數師並於2010年10月獲晉升為高級核數師。彼於2011年5月離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自2011年8月至2013年9月，黃冠豪先生於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0)的附屬公司)任助理經理(企業融資)。於2013年9月至2017年4月期間，黃冠豪先生於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88)的附屬公司)的國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企業融資)任職，其最後出任企業融資部的助理副總裁。自2017年4月至2017年12月，彼於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代號：939)的附屬公司)任副總裁(企業融資)。自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黃冠豪先生為中泰國際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企業融資)。黃冠豪先生自2019年1月起獲委任為中泰國際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黃冠豪先生於2018年8月至2019年9月為中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4)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冠豪先生於2019年6月獲委任為康特隆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12)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冠豪先生為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的持牌代表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

黃冠豪先生於2008年11月獲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自2012年2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何永深先生，37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12月18日加入本集團。何先生擁有逾11年會計及客戶管理經驗。自2004年3月至2006年8月，彼於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任助理會計師。自2006年8月至2011年10月，彼於Marcum Bernstein & Pinchuk LLP任審計助理。自2012年2月至今，彼為安博商務諮詢有限公司董事。自2014年6月至2018年12月，彼為澤匯會計師事務所總經理。自2014年9月及2017年10月至今，彼分別為於立企業服務有限公司董事及於立會計師事務所總經理。自2018年10月起，何先生一直擔任普特斯有限公司董事。此外，何先生自2019年1月起擔任訊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何先生自2020年6月起擔任竣富顧問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0年7月起，何先生擔任88寰宇有限公司與縉斯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0年12月起，何先生擔任進階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6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先生於2008年1月獲英國愛丁堡龍比亞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彼自2011年11月起為特拉華州會計委員會認證的執業會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高級管理層

Koh Char Boh先生(「Koh先生」)，64歲，為本集團的營運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營運及司機管理。Koh先生於1995年3月1日加入本集團，在物流行業擁有逾2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1993年至1997年於一間從事物流業務的公司SH Cogent Logistics Pte Ltd任監事，並負責監管集裝箱運輸營運。Koh先生1974年於新加坡理工大學取得文憑。

楊得男先生，41歲，為本集團的市場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策略方向、銷售及財務與表現檢討。彼於2013年3月22日加入本集團，在物流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04年8月至2006年2月於Vanguard Logistics Services (S) Pte Limited任營運主管。自2006年4月至2006年12月，彼於Atlantic Forwarding任銷售顧問。自2007年至2010年，彼於AGI Logistics(S) Pte Limited任銷售主管及助理銷售經理。自2010年至2013年，彼分別於ASM logistics (S) Pte Limited及Triton Multimodal Logistics Co., Ltd分別任業務發展經理及銷售總監。彼於2016年2月在新加坡楷博高等教育學院取得商業(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文憑。

袁家灃先生(「袁先生」)，33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本集團財務事項。彼於2018年1月3日加入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彼自2012年8月1日至2014年3月4日於BDO LLP任核數師及高級核數師。彼自2014年11月至2017年11月於德勤會計師事務所任職，而其最終職位為助理核數經理。

袁先生於2011年9月獲澳洲紐卡素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彼自2017年6月起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自2019年2月起成為新加坡特許會計師協會會員。

公司秘書

文潤華先生(「文先生」)，38歲，為本集團的公司秘書。文先生通常居於香港。文先生擁有逾11年公司秘書及管理經驗。由2008年8月至2015年7月，彼任職於陳錦福會計師事務所，負責處理公司秘書事宜，其最後職位是企業服務的主管。自2015年7月起，彼獲委任為彥德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前稱瑞信德企業諮詢(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及公司秘書部主管，該公司從事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彼負責協助上市公司處理專業公司秘書工作。

文先生於2010年3月畢業於英國赫德斯菲爾德大學，以遙距學習方式取得商業行政及管理文學士，並於2014年11月在香港公開大學取得企業管治碩士學位(兼讀制)。彼自2015年3月起一直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利益並提升其公司價值。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全部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慣例守則。由本公司股份於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整段期間，除第A.2.1條守則條文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有關偏離的詳情於下文闡釋。

董事會

本公司由董事會管治。董事會負責制定及實行本集團的公司政策及業務策略；監督本集團的賬目、資訊科技及經營事宜；以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亦會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方向，務求發展其業務及提升股東價值。

董事會於整個年度內定期舉行會議，以制定整體策略、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董事會已向本公司管理層委派若干職責及權限，以監管本集團的人力資源及健康、安全、環境以及營運事宜；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及管理、內部控制及合規事宜；監督本集團的整體項目管理及營運；監督本集團從項目開始以至完成項目的項目管理情況(包括規劃及執行項目)；以及監督本集團管理層從業務發展以至項目執行的營運情況(包括本集團獲取合約以及對項目進行價值評估工程的情況)。

董事會負責釐定適用於本公司環境的適切企業管治常規，及確保設有系統、步驟及程序以達致本公司的企業管治目標；審閱及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本公司有關法律及監管規定合規性的政策、常規及指引等事宜。董事會可透過建立董事委員會及向管理層委派若干管理及行政職能履行其企業管治職責。於年內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已檢討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性、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及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

董事可以完全獲取本集團的資料，管理層有義務及時向董事提供足夠的資料，以使董事能夠履行其職責。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有充足資源履行其職責，如有必要，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有權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目前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即黃春興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黃康福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

我們的執行董事、主席及行政總裁黃春興先生為另一位執行董事黃康福先生的父親。董事之間概無其他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由於上市日期為於年末後，故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舉行任何定期董事會會議或股東大會。於本年報日期已舉行一次定期董事會會議，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以及召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有兩名執行董事出席，即黃春興先生及黃康福先生，以及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即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本公司預期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1.1條，於每個財政年度召開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約每季度一次)。

定期董事會會議的通知會於會議至少14日前送達所有董事。對於其他董事會和董事會委員會會議，一般都會給予合理的通知。對於其他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一般會給予合理的通知期。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於各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前至少3日發送予所有董事，以使董事了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並能作出明智的決定。於必要時，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以個別及獨立地接觸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任何董事查閱。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充分詳細地記錄了所審議的事項及達成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關切或表達的不同意見。會議記錄的草稿及定稿會於會議召開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予所有董事，分別供其評論及記錄。

除定期會議外，主席亦會於執行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會面，以便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有關本集團的事宜進行公開討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黃春興先生、黃康福先生、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均出席了培訓，培訓涵蓋廣泛的議題，包括董事職務、上市後持續責任、須予公佈交易及關連交易。

為符合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彼等當中至少有一人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知識。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執行董事共同確保董事會嚴格遵守相關準則編製其財務及其他強制性報告。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彼等的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分開以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黃春興先生為本集團的行政總裁及主席。鑒於黃春興先生自1995年起一直經營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由黃先生兼任兩個職位可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在該情況下屬適當。為維持較好的企業管治，完全遵守相關守則條文，董事會將定期審視委任不同人士分別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的需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需要重選。根據委任函，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的委任至2024年1月止為期三年。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每三年至少一次須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合資格膺選連任的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直至本年報日期整段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規定了方法，以實現和維持與本公司業務和發展相關的董事會多元化觀點的適當平衡。根據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候選人的選擇將基於多項客觀因素，包括包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或專業技能和經驗。在形成多元化觀點時，本公司基於我們的業務模式及不時出現的特定需求考慮該等因素。最終決定將基於所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價值和貢獻作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將於每年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的組成，並通過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和評估其有效性，以監督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如有必要，將作出任何可能需要的修訂，並將任何該等修訂建議提交董事會以供考慮及批准。

提名委員會每年會討論及協定於向董事會提名董事時用作推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並會建議董事會採納該等可計量目標。提名委員會將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每年以多元化角度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成員組合，並會就委任本公司的新董事而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亦會監督每年審閱董事會效能工作。

我們認識到，由於目前全體董事均為男性，我們認為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仍有待改善。我們將努力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各階層的性別多元化，並確保實現性別多元化。

為通過促進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加強我們的公司管治，本公司制定以下目標及政策：

- 提名委員會將於上市日期後三年內盡最大努力物色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以供其考慮。我們的董事會將盡最大努力於2023年底前在董事會中任命至少一名女性成員及達致不少於10%的女性比例，但須視乎董事(i)基於合理標準於合理檢討程序後對相關候選人的能力及經驗滿意；及(ii)於作出相關委任時，履行其誠信責任並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
- 於上市後，本公司將致力向女性員工提供事業發展機會，及確保於招聘中至高層員工時實現性別多元化，從而為本公司建立女性於未來晉升高級管理層的渠道。本集團將重點培訓於我們的業務(包括但不限於物流及財務管理)中擁有長期及相關經驗的高級女性員工。董事相信，該政策將提供所需的人力資源，從而更好地實現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0年12月設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黃康福先生。何永深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審閱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以及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董事的薪酬則依據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表現及當前市況釐定。薪酬委員會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標準守則，就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與主席諮詢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由於上市日期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後，故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舉行任何薪酬委員會會議。

於本年報日期已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目的為(其中包括)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提出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薪酬委員會會議由何永深先生主持，出席者為黃冠豪先生、楊德泉先生及黃康福先生。

有關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酬金的詳情分別披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20年12月設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其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閱覽。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黃康福先生。黃冠豪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物色合適作為董事會成員的合資格人選；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名合適人選，以供其考慮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推選為董事並就此向股東提出推薦建議。於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適合擔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將參考(其中包括)下列因素：

- 品格與誠信；
-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的經驗；
- 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進行、從事或投資的業務的成就及經驗；
- 可投入的時間以及對相關範疇的關注；
- 上市規則要求董事會必須包含獨立董事的規定，以及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候選人是否被視為獨立人士；
- 提名委員會為達致董事會多元化而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任何可計量目標；及
- 切合本公司業務的有關其他因素。

就填補臨時空缺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以供其考慮及批准。

為推薦候選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膺選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名人選以供其考慮及作出推薦。提名委員會應審查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包括其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如適用)股東大會情況以及其對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水平。提名委員會亦應審查並釐定退任董事是否仍然符合上述甄選標準。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隨後應就建議董事於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一事向股東提供推薦建議。

對於任何由股東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選舉為董事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應根據上述甄選準則對該候選人進行評估，以確定該候選人是否有資格擔任董事，且(倘適用)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建議選舉董事向股東提供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應在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及其個人資料(或相關詳情)後，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以決定該候選人是否合資格擔任董事。如過程涉及一個或多個合意的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應根據本公司的需要及每位候選人的證明審查(倘適用)排列彼等的優先次序。提名委員會隨後應就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甄選及委任董事的最終責任應由董事會承擔。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及委任函，並將自動重續，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董事於不少於三(3)個月前向對方送達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且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最少須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一次。輪值退任的董事應包括（於需要時確定輪值退任董事人數）任何擬退任但不擬膺選連任的董事。任何其他退任董事應為其他須輪值告退且自上一次獲重選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者，惟於同一日成為董事或上一次獲重選為董事的人士，須以抽籤方式（除非彼等另行達成協議）釐定退任人選。根據細則第83(3)條獲董事會委任的任何董事，在釐定輪值告退的特定董事或董事人數時，不得計算在內。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的任期至該董事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個股東大會為止，惟彼可在該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增加現任董事會席位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具資格膺選連任。

由於上市日期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後，故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舉行任何提名委員會會議。

於本年報日期已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目的為（其中包括）就董事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提供建議；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組成及效能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會議由黃冠豪先生主持，出席者為楊德泉先生、何永深先生及黃康福先生。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9年11月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其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可供閱覽。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楊德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包括會計政策及實務以及財務報告；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報告；及審閱核數師的委聘條款及審計工作範圍。

由於上市日期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後，故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舉行任何審核委員會會議。

於本年報日期已舉行一次審核委員會會議，目的為（其中包括）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一同檢討本集團所採用會計原則及政策；商議審計、內部管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審閱及批准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年度報告及通函內有關本公司的所有披露聲明。審核委員會會議由楊德泉先生主持，出席者為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須負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須負責任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財務狀況且符合有關會計準則及原則、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披露條文的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亦確認彼等須負責任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呈列及編製基準且符合有關會計準則及原則、適用法例及上市規則披露條文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與事項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

核數師及其酬金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Deloitte & Touche LLP獲委聘為本集團的獨立核數師。除提供年度審計服務外，Deloitte & Touche LLP及其海外成員公司亦為上市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

Deloitte & Touche LLP提供的非審計服務與稅務合規服務有關。

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獨立核數師及其海外成員公司已付／應付的薪酬如下：

服務

	2020年 新加坡元
本公司應付或已付核數師的審計費用	
— 年度審計	180,000
— 非審計費用	16,000
— 與本公司上市有關的審計費用(附註a)	509,524
	705,524

附註a：上市開支包括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審計費用322,688新加坡元及已付或應付予本集團其他核數師的其他核證費用186,836新加坡元。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良好健全的內部監控制度及在本集團內建立風險意識及監控責任。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維持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權益及保障本公司資產免受未經授權的使用或處置，確保就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存置適當的簿冊及記錄，以及確保符合有關規則及法規。董事會負責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管控系統是否有效及充足。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管控系統目的為保持本公司所提供服務有最高完整性及持續性；保障資產(包括人才、物業及財務資源)；確保本公司可用資源不受中斷，以持續執行重大業務職能，支持其關鍵目標；確保適當處理干擾；展示負責任業務持續管理過程，以遵守適用公認最佳慣例標準及方法；及確保發生停機事件時準確及時向員工、業務夥伴、持份者及其他政府相關部門提供資訊。

董事會負責識別、分析、評估及監察相關責任及權力範圍內日常運作之所有活動及過程中任何活動、職能或過程相關的風險。本公司已為本集團制訂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列出風險管理過程、風險管理矩陣及風險管理表。

管理風險程序的主要元素為：於每個風險管理過程階段及整體過程在適當時候與內部及外部持份者溝通及諮詢；確定外部、內部及風險管理情況以及用於評估風險的標準；識別地點、時間、原因及方法事項，以防止、降低、延遲或提升目標的實現；透過分析一系列會發生潛在後果，確定風險的後果及可能程度；與事先制訂標準比較估計風險程度，並考慮潛在利益及不利結果；制定及推行具成本效益的策略及行動計劃，增加潛在利益及減少潛在成本；及監察所有風險管理過程階段的有效程度。本集團透過有效實施若干管控(包括獲董事會批准的風險管理計劃；維持風險管理表；及定期檢討風險及管控尤其是業務變動)有效管理風險。董事會每年至少一次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管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管控)是否充足及有效。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包括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及上市規則開展本公司事務，並定期提醒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妥為遵守有關內幕消息的所有政策。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成效。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為有效及充足。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計職能。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顧問執行內部審計職能，每年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管控系統的有效程度。

公司秘書

彥德企業服務(香港)有限公司(前稱瑞信德企業諮詢(香港)有限公司)已提名文潤華先生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準會員，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規定，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其於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黃康福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若遞呈後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開展召開該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

欲動議一項決議案的股東可按前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該書面要求須由要求人士簽署，並遞呈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列明股東的詳細聯絡方式及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

就納入一項決議案以於股東大會上提名董事候選人士，股東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由正式合資格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士)簽署的書面通知，當中表明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並附上所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應提交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惟發出該等通知之期限最少須為七天，而該等通知之提交期限應於寄發舉行本公司有關選舉之股東大會之通告翌日開始，亦不得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書面通知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列明該人士的履歷詳情。股東提名董事人選的程序乃於本公司網站 www.legionconsortium.com 刊登。

投資者關係

股東通訊旨在確保股東與本公司之間能夠及時、透明及準確地溝通。

本公司主要透過其中期報告、年報以及(倘適用)季度報告、股東大會，以及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legionconsortium.com 刊登的公司通訊及出版物與股東傳達信息。股東如對其持股有任何疑問，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查詢。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就本公司資料提出查詢，惟受限於有關資料可公開查閱。股東亦可透過向本公司公司秘書致函(地址為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2號海濱廣場二座9樓912室)，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憲章文件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2020年12月18日獲採納，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無重大變動。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為籌備上市而於2020年12月18日完成公司重組（「重組」），據此，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公司發展與重組」一節。股份於2021年1月13日以股份發售形式於聯交所上市。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於新加坡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7 Keppel Road, #3-20/21/22/23/24, Tanjong Pagar Complex, Singapore，而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2號海濱廣場二座9樓912室。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業績／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當中包括對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採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對本集團業務的分析、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詳情、本集團日後可能業務發展的指示，以及對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及與其利益相關方的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等章節。有關回顧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遵守法律及法規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所悉，本公司概無任何違反相關法律法規的重大或系統性不合規行為。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投資物業

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物業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董事會報告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捐款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捐款約為8,000新加坡元。

董事

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春興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康福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德泉先生(於2020年12月18日獲委任)
黃冠豪先生(於2020年12月18日獲委任)
何永深先生(於2020年12月18日獲委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黃春興先生、黃康福先生、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0至12頁。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將自動重續，除非及直至本公司或董事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上市日期起初步為期三年，並將自動重續，除非及直至某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

概無董事(包括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由受僱公司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續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方面的合約。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並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截至2020年12月31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並不適用於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記錄於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黃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937,500,000	75%

附註：Mirana Holdings Limited(「Mirana」)由黃先生合法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於Mirana持有的937,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b) 於相聯法團的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百分比
黃先生	Mirana(附註)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附註：Mirana為本公司的直接股東，並為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相聯法團。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登記於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由於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並未於聯交所上市，因此，截至2020年12月31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

於本年報日期，以下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及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Mirana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937,500,000	75%
黃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937,500,000	75%
Liyani 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937,500,000	75%

附註：

1. Mirana為本公司的直接股東。Mirana由黃先生合法全資實益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於Mirana持有的937,5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Liyani女士為黃先生的配偶。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Liyani女士被視為或當作於黃先生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披露予本公司，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於年末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為訂約方而董事或與董事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關聯方交易

有關本集團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述者外，其他關聯方交易完全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任何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適用披露規定。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0年12月18日，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就(i)就R&S Engineering Works Pte. Ltd. (「R&S」)向本集團部分車隊提供的維修及保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及(ii)由JH Tyres & Batteries Pte. Ltd. (「JH Tyres」)向本集團的車隊提供輪胎供應及輪胎安裝服務簽訂主服務協議，期限由上市日期起至2022年12月31日。交易的代價將根據各方參考現行可比較服務費用後公平磋商後協定的正常商業條款釐定。

R&S由黃先生擁有60%股權，而JH Tyres由黃先生擁有70%股權。黃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因此，就上市規則而言，R&S及JH Tyres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與R&S及JH Tyres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董事會估計，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R&S簽訂的主服務協議下的年度上限不得超過640,000新加坡元、690,000新加坡元及750,000新加坡元。董事會亦估計，於截至2020年、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JH Tyres簽訂的主服務協議下的年度上限不得超過660,000新加坡元、710,000新加坡元及770,000新加坡元。

本集團已向聯交所申請並獲聯交所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規定，惟條件為每個財政年度的交易總值不得超過上述有關年度上限金額。持續關連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並確認該等交易(a)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c)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的核數師已獲委聘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

核數師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向董事會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彼等就上述主服務協議項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獲准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職員如於其或其任何一方、其或其任何執行人或行政人員執行其各自的職位或信託的職務或假定職務期間或關於執行職務而作出、同意或遺漏之任何行為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其可就此從本公司的資產獲得全數彌償，確保免就此受損，惟因該等人士本身刻意欺詐或不誠實而招致或蒙受損失者(如有)除外。

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投保。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退休計劃

本集團參與中央公積金計劃，一個讓新加坡公民及永久居民儲備退休資金的綜合社會保障制度。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參與任何其他退休金計劃。

概無被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上述計劃項下應付的供款。

股權掛鈎協議

除股份獎勵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或年末，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分別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計算，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可分派儲備。

購股權計劃

於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7章制定的購股權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

股份獎勵計劃於2020年12月18日採納，其主要條款於下文概述。由於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涉及本公司就認購新股份授出購股權，股份獎勵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管。

1.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旨在：

- (i) 肯定及表揚董事會或其代表以其唯一絕對酌情權認為曾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董事、高級職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建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或服務供應商(「合資格人士」)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及
- (ii) 透過擁有股份、股息及就股份派付的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讓合資格人士與本集團的利益相一致，並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以為本集團長期增長及溢利作出貢獻。

2. 期限

除非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決定提早終止，否則股份獎勵計劃將自2020年12月18日(即本公司獲董事會批准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之日(「採納日期」))起計三(3)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3. 管理

在不減損董事會一般管理權力且適用法律及法規並無禁止的情況下，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可委任受託人授出、管理或歸屬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任何股份。

4. 授出獎勵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相關規則(「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董事會可選擇合資格人士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獲選參加者」)及釐定(其中包括)(a)自受託人持有的已發行股份中向獲選參加者授出的獎勵股份(「獎勵股份」)數目(「獎勵」)；及(b)相關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轉讓及歸屬予有關獲選參加者的適用日期(「歸屬日期」)。於釐定獲選參加者的獎勵股份時，董事會可考慮若干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相關獲選參加者的表現及貢獻以及任何其他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事宜。

董事會授出獎勵後，董事會或董事會委任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將透過授出通知(「授出通知」)知會受託人及獲選參加者有關獎勵的詳情及條款，其中將載有(其中包括)(i)獲選參加者的姓名、地址及職位(倘適用)；(ii)獎勵股份數目；(iii)獲選參加者在獎勵股份歸屬予該獲選參加者之前要達到的條件或績效目標；(iv)歸屬日期；及(v)董事會施加的有關獎勵的其他條款及條件。

收到授出通知後，獲選參加者須於授出通知日期起五(5)個營業日內簽署及向董事會交回授出通知隨付的接納表格，以確認接納向其授出的獎勵股份。於歸屬日期前，任何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應為獲獎勵的獲選參加者個人所有並不得轉讓，而獲選參加者一概不得以任何方式就依照該獎勵歸於彼的獎勵股份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出售、轉讓、押記、按揭、設立產權負擔或增設任何利益。

5. 向股份獎勵計劃供款

董事會將在考慮本集團所有相關情況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業務及財務表現)後，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按其視為合適的數額釐定將自本公司資源中分配以令受託人購買或認購獎勵股份的資金金額(「貢獻金額」)。貢獻金額將用於撥付(i)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認購或購買的股份的認購或購買價；及(ii)所有相關購買或認購開支(包括當時的經紀佣金、印花稅、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及有關其他必要開支)。

董事會報告

6. 歸屬獎勵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獲選參加者不得 (i) 於歸屬日期前在獎勵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權利 (包括收取股息的權利)；(ii) 於剩餘現金或任何退回股份或相關獎勵股份歸屬前累計的任何相關收入中擁有任何權利；或 (iii) 於相關收入及其未獲分配的股份的餘下碎股及因股份合併產生的碎股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該等股份應被視為退回股份) 中擁有任何權利。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剩餘現金」指信託中信託基金內並未用於收購或認購任何股份的現金，包括但不限於 (a) 任何貢獻金額或其任何餘額；(ii) 獲選參加者無權獲得的現金形式相關收入 (歸屬股份除外)；(iii) 股份形式相關收入 (歸屬股份除外) 產生或就其出售非現金及非以股代息分派的其他現金收入或所得款項淨額；及 (iv) 香港持牌銀行存款所得的所有利息或收入。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歸屬股份」指已根據計劃條款歸屬但尚未轉讓予相關獲選參加者的任何獎勵股份。倘 (i) 本公司控制權發生變動，無論是以要約、合併、協議安排或其他形式；或 (ii) 本集團合併、兼併、聯營或重組，則董事會應保留其絕對酌情權以釐定如何處理獎勵股份，而無論其是否已歸屬 (包括歸屬時的股份)。

受託人應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持有將用於未來獎勵的退回股份。當退回股份已獲獎勵時，董事會須隨之知會受託人。

受託人不得就其作為代名人或根據信託持有的任何股份 (如有，包括但不限於就此獲得的獎勵股份、退回股份、任何紅股及代息股份) 行使投票權。

倘受託人 (a) 於股份獎勵計劃所述的歸屬通知所規定的期限內收到受託人規定並由獲選參加者正式簽署的轉讓文件及其他文件 (如適用)；及 (b) 獲本公司確認所有歸屬條件已獲達成，受託人將於歸屬日期後及於股份獎勵計劃規定的期間內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 (i) 向有關獲選參加者轉讓有關獎勵股份；或 (ii) 於市場出售相關獎勵股份及向有關獲選參加者轉讓銷售所得款項 (經扣除相關銷售開支後)。

倘於歸屬日期前任何時間或當日，獲選參加者因身故、退休或終身殘疾而終止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傭或服務或其他合約安排，則有關獲選參加者的所有獎勵股份須被視為於緊接其於身故、從本公司或本集團有關成員公司退休或終身殘疾前一日已獲歸屬。

7. 最高限額

董事會不得進一步授出任何獎勵股份，致使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股份數目超過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獲準交易當日已發行股份的15%（即於本年報日期為187,500,000股股份）。

8. 限制

在任何董事會成員獲悉有關本集團未公佈內幕消息，或董事會成員根據不時生效的上市規則及所有適用法律的任何守則或規定被禁止交易的情況下，董事會不得作出任何獎勵，不得向受託人作出付款，且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作出收購或認購股份的指示。

9. 失效

倘於歸屬日期前任何時間或當日，獲選參加者因原因或因辭任而終止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傭或服務或合約安排，則相關獲選參加者所有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將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成為退回股份。

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原因」指就獲選參加者而言，該等事件將導致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有權發出即時通知終止獲選參加者的受聘或服務或合約安排，而無須根據有關僱傭或服務協議或合約作出賠償，或倘有關僱傭或服務協議或合約並無另行作出規定，則指(a)盜竊、貪污、欺詐、不誠實、違背道德或其他類似行為或犯刑事罪行，(b)嚴重違反獲選參加者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的任何協議或備忘，包括任何適用發明出讓、僱傭、非貶低、非競爭、保密或其他類似協議，(c)有關其僱傭協議或服務協議或合約的虛假陳述或遺漏任何事實，(d)未履行作為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僱員的一般職責或未履行服務協議責任或其他合約責任(由本集團全權酌情決定)，未服從主管的合理指示，或未遵守本集團政策或行為守則，或(e)對本集團品牌、聲譽或利益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行為。

倘於歸屬日期前或當日，就獲選參加者而言，(i)相關獲選參加者不再為合資格人士，或(ii)獲選參加者受僱的附屬公司不再為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成員公司)，或(iii)責令本公司作出清盤或本公司自願清盤的決議案獲通過(惟就及隨即進行之合併或重組而言，當中本公司絕大部分業務、資產及負債轉移至後繼公司，則另當別論)(以上各項，為「完全失效」事件)，則獎勵將隨即自動失效且獎勵股份不得於有關歸屬日期歸屬，惟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應成為退回股份。

董事會報告

倘於歸屬日期前或當日，獲選參加者被發現為根據其居住地法律及法規，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授予獎勵股份及／或授予退回股份及／或歸屬及轉讓該等獎勵股份的居民，或董事會或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為遵守該地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而排除該等合資格人士屬必要或權宜，則向該獲選參加者作出的獎勵的相關部分將隨即自動失效，而相關獎勵股份將不會於相關歸屬日歸屬，但就股份獎勵計劃而言，則成為退回股份。

10. 股份獎勵計劃的修訂

股份獎勵計劃可以董事會決議案作出任何方面的修訂，惟相關修訂須符合細則、信托契約及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則（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

11. 終止

股份獎勵計劃應於以下日期的較早者終止：(i) 採納日期的第三個週年日；及(ii) 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的有關日期，惟相關終止不得影響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任何獲選參加者的任何存續權利。

於終止股份獎勵計劃時：

- (i) 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
- (ii) 本公司應知會受託人有關終止；
- (iii) 獲選參加者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的所有獎勵股份將歸屬於該終止日期可指名的獲選參加者，惟就完全失效而言，須待受託人於受託人規定的期限內收到受託人規定並由獲選參加者正式簽署的轉讓文件；
- (iv) 退回股份及信託中信託基金內餘下的有關非現金收入須由受託人於接獲股份獎勵計劃終止通知（或董事會可能另行釐定的較長期間）後以當時的現行市場價格出售；及
- (v) 剩餘現金、銷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受託人管理的信託中信託基金內餘下的有關其他資金（就所有出售成本、負債及開支作出適當扣減後）須隨即匯付本公司。為免生疑，受託人不得向本公司轉讓任何股份或本公司不得另行持有任何股份（惟其於根據上文(iv)段出售有關股份的所得款項中擁有的權益除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獎勵。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合共應佔的總服務成本分別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約12.5%及26.1%（2019年：約10.3%及25.5%）。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應佔的收入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收入的約4.1%及16.4%（2019年：約3.1%及14.3%）。

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重大實益權益。

與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人士的主要關係

僱員

本集團與我們的僱員維持良好的關係。本集團向僱員提供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已制定年度檢討機制以評估僱員的表現，此機制亦是我們作出有關加薪、花紅及晉升之決定的基準。

客戶

本集團與主要客戶建立了穩定的業務關係。董事認為，我們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長期業務關係將可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市場知名度並使我們吸引更多潛在業務機會。

本集團五大客戶大部分與本集團擁有介乎約三至九年的長期業務關係。

供應商及分包商

本集團備存一份認可供應商的內部名單。我們根據多種因素審慎評估供應商的表現及甄選供應商，例如其價格、所提供材料或設備質素、交付及時性以及遵守要求和規範的能力。本集團將根據對供應商表現的持續評估，檢討及更新認可供應商內部名單。

本集團備存一份認可分包商的內部名單。我們根據分包商於特定項目的相關經驗以及彼等的時間安排及費用報價，審慎評估分包商的表現及甄選分包商。本集團將根據對分包商表現的持續評估，檢討及更新認可分包商內部名單。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獲得的任何稅務減免。倘若股東不確定購買、持有、出售、買賣股份或行使與股份有關的任何權利所涉及之稅務影響，務請諮詢專業顧問的意見。

董事會報告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其股份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的法律亦沒有該等權利之規定，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報告期後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19頁。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3至21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舉行，召開大會的通告將適時按照上市規則所規定方式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及支付股息

為釐定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1日(星期一)至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為符合出席應屆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6月18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1)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於2021年5月18日或之前)或(2)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於2021年5月19日或之後)，以進行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政策

本公司視為股東帶來穩定且可持續的回報為目標。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透過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讓股東能夠分享本公司的溢利，同時為本集團未來增長保留充足儲備。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可不時向股東宣派以任何貨幣派付的股息，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數額。董事會亦可不時根據本公司溢利向股東支付有關中期股息。派付股息亦須遵守適用法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將繼續不時審閱有關股息政策。概無保證於任何期間必然會派付任何特定數額的股息。

於決定是否建議向股東派付股息時，董事會將計及如整體營商環境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預期營運資金需求、未來擴張計劃及前景等因素。

是否宣派或建議宣派股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即使董事會決定建議並派付股息，派付股息的形式、頻率及金額亦取決於本集團的營運狀況及盈利、資金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其他影響本集團的因素。本公司可以現金或以股代息或董事會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宣派及派付股息。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宣派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9年財政年度：4.0百萬新加坡元)。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推薦提名Deloitte & Touche LLP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

核數師

綜合財務報表已由Deloitte & Touche LLP審核。Deloitte & Touche LLP將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獲委任。自上市日期起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核數師概無變動。

承董事會命

黃春興

主席及執行董事

新加坡，2021年3月29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序言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針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概述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計劃、措施及表現以及展示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投入。

作為新加坡的成熟物流服務供應商之一, 我們相信可持續性為不斷成功的關鍵, 並已將可持續性納入我們的業務策略。

本集團致力有效處理其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努力持續改善其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 乃由於我們相信此為業務可持續發展的關鍵。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結構

本集團成立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工作小組」), 由本集團相關部門的核心成員組成, 負責搜集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相關數據以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工作小組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 協助評估和辨識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以及其內部監控機制是否適當和有效。工作小組亦會審查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表現, 包括環境、勞工常規及其他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董事會則會監督及設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戰略, 並負責確保其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事項的政策及內部控制行之有效。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大致涵蓋本集團於新加坡的營運活動, 包括貨車運輸、貨運代理及增值運輸服務, 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數據收集及披露主要集中於本集團於其主要營業地點新加坡的營運。本集團將於適用時擴大披露範圍。

報告框架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已依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

報告期間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詳述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挑戰及所採取的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及彼等對我們的營運活動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範疇的反饋，因為我們相信此舉讓本集團以貼近持份者所關注議題的方式營運。本集團透過多種不同溝通渠道與關鍵持份者定期溝通。我們的關鍵持份者主要包括股東及投資者、客戶及業務夥伴、僱員、分包商、監管機構及政府機關以及媒體、非政府組織（「非政府組織」）及公眾人士。關鍵持份者的主要關注事項及本集團所用溝通渠道載列如下：

持份者	關注事項	溝通渠道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策略及表現 財務業績 投資回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公告及通函
客戶及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及時、安全提供服務 私隱保護 保障客戶權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電郵 定期會議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健康及安全 薪酬及福利 職場職業健康及安全 平等機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表現審閱 定期會議
分包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平投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管理層會議及電郵
監管機構及政府機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實施 職場職業健康及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規顧問 定期會議
媒體、非政府組織及公眾人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社區參與 健康及安全 社會福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公告及通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已就所識別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編製一份調查，以收集關鍵持份者的資料。持份者的反饋意見將被評估和分析，以確定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對我們的業務和持份者的重要性。下表顯示了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影響的重要性及對持份者評估與決策的影響而言，不同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對本集團的重要性水平概要。

重大議題

高度重要	中度重要	低度重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貪污 • 客戶私隱保護 • 知識產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鏈管理 • 勞工標準 • 僱傭常規 • 發展及培訓 • 減輕及適應氣候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多元化、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 廢棄物管理 • 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 廣告及標籤 • 能源效益 • 使用包裝材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確認其已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設立適當而有效的管理政策及內部控制系統，並確認所披露內容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規定。

聯絡我們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的寶貴意見及建議。閣下可透過以下電郵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我們的可持續性表現提供寶貴反饋：nicholas.ng@rejoice1.com.sg

A. 環境

A1. 排放物

本集團深明確保本集團經營所在環境及社區長期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性。因此，本集團致力維持良好的環境管理，並致力將營運活動對環境的潛在影響減至最低，以履行我們的社會責任。

作為新加坡領先的物流服務供應商之一，本集團非常重視維持可持續發展常規，因為我們相信可持續發展是我們業務成功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我們已建立相關環境管理系統及採納相關環境政策，以盡量減少我們的經營活動所造成的直接及間接潛在環境影響。本集團致力透過實施環保業務常規及措施推廣綠色環境，並持續向僱員灌輸環保理念。本集團致力於不斷尋求機會以進一步提升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氣體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以及產生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環境法律及法規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的《環境保護及管理法》及《環境公眾健康法》。

廢氣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廢氣排放不可避免。因此，本集團積極採取環保措施，盡量減少日常營運所產生的廢氣，詳情如下：

- 選擇燃料消耗效率高的汽車；
- 定期檢查及維護車輛，以確保發動機性能及效率得到優化；
- 密切監察排放嚴重的牽引車；及
- 利用視像會議及電話等電子通訊方式，減少出差次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廢氣排放如下：

廢氣種類 ¹	單位	排放量
氮氧化物(NO _x)	噸	15.12
硫氧化物(SO _x)	噸	0.03
懸浮粒子(PM)	噸	1.50

附註：

(1) 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懸浮粒子的計算乃基於燃料消耗量的估計行駛距離。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為汽車的柴油消耗(範圍1)、外購電力(範圍2)及紙張棄置(範圍3)。我們採取以下措施以減少營運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

- 評估及監察溫室氣體排放以識別改善空間；
- 在辦公室積極採取節約用紙措施；
- 優化能源效益；及
- 提倡雙面打印，以提高紙張使用效益。

透過實施上述措施，僱員對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的意識有所提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及其密度概述如下：

指標 ¹	單位	溫室氣體 排放量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柴油消耗	噸二氧化碳當量	4,703.81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外購電力	噸二氧化碳當量	274.00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3)－紙張棄置	噸二氧化碳當量	28.24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2及3)	噸二氧化碳當量	5,006.05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收益 (百萬新加坡元)	124.22

附註：

(1) 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乃按二氧化碳當量呈列，並根據(但不限於)世界資源研究所及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香港聯交所發佈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二：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2014年IPCC第五次評估報告(AR5)的《全球暖化潛勢值》及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發佈的《電網排放因子及上游逸散甲烷排放因子》。

(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益約為40.3百萬新加坡元。該數據亦用於計算其他密度數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污水排放

本集團因其業務性質而並無大量用水，而本集團的污水主要來自辦公室，因此耗水量等同污水排放量。耗水量數據及相應的節水措施將在「耗水量」一節中說明。

廢棄物管理

有害廢棄物

於報告期內，由於其業務性質，並無產生重大有害廢棄物。然而，倘營運產生有害廢棄物，我們將委聘合資格分包商管理及棄置有害廢棄物。有關廢物的處理將嚴格遵守當地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有害廢棄物(出口、進口及運輸控制)法》。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無害廢棄物的主要來源為日常營運產生的紙張棄置。我們重視減少及減輕紙張棄置，因此已採納一系列措施及程序，以盡量降低紙張用量，包括但不限於回收及重用已單面列印的廢紙(如適用)、在辦公區域放置回收箱，以鼓勵僱員養成回收習慣及鼓勵在適當時使用電子複本。本集團致力提高僱員的廢棄物管理及環境保護意識。透過實施上述措施，僱員對減少棄置廢棄物的意識有所提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無害廢棄物棄置表現概述如下：

無害廢棄物類別	單位	棄置金額
紙張 ¹	噸	5.88
無害廢棄物總量	噸	5.88
無害廢棄物密度	噸／收益(百萬新加坡元)	0.15

附註：

(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A4紙張消耗量約為1,347,500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2. 資源使用

本集團致力在經營活動過程中優化資源使用，並採取各種措施監察及管理資源消耗的效率及環保方法的成效。柴油是我們日常業務營運中消耗最多的資源之一，因此，本集團已制定相關政策及程序規管柴油的使用效益，以實現優化能源效益及減少不必要的資源使用。

於日常營運中，我們的主要資源消耗包括柴油、電力及水消耗。本集團致力進一步採取措施提高業務營運中的資源及能源使用效率。

能源效益

本集團已採取適當措施，旨在盡量減少營運對環境造成的影響。我們已制定能源政策、措施及常規，以展示我們有效使用能源及資源的承諾。本集團的僱員須執行措施，包括使用高性能汽車、精簡營運程序及就本集團的整體能源效益承擔責任。

電力是我們日常營運中消耗的主要能源之一。為達到節約用電及有效使用電力的目標而引入的方法如下：

- 以節能電器取代傳統電器，以減少用電；
- 在不使用時關閉不必要的照明及電器；及
- 定期清潔空調等辦公設備，確保優化運行效率。

透過實施上述節約能源措施，僱員對節約能源的意識有所提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能源消耗表現及其密度概述如下：

能源種類	單位	消耗量
柴油 ¹	兆瓦時	19,093.60
電力	兆瓦時	670.76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19,764.36
能源消耗密度	兆瓦時／收益(百萬新加坡元)	490.43

備註：

(1)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際柴油消耗量約為1,783,909.05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耗水量

本集團的耗水量主要包括辦公區域的生活耗水量。我們鼓勵所有僱員養成節約用水的習慣。本集團的耗水量主要用於基本業務營運、清潔及衛生。我們鼓勵所有僱員養成節約用水的習慣，並引導僱員盡量提高用水效益及合理用水。

透過實施上述措施，僱員對節約用水的意識有所提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耗水量表現及其密度概述如下：

耗水量	單位	消耗量
耗水量	立方米	5,584.20
密度	立方米／收益(百萬新加坡元)	138.57

由於本集團的營運地點，在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重大問題。

包裝材料使用

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包裝材料的使用對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而言並不重大。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我們明白我們有責任盡量減少業務營運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以實現可持續發展及為本集團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

本集團致力透過發展及實施有效的內部監控及監察機制，盡量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造成的任何潛在不利影響，旨在減少天然資源消耗及追求有效排放管理。除遵守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外，本集團積極將天然資源保護及環境保護的概念融入我們的內部管理系統。

氣候變化緩解及適應

本集團視氣候變化為全球挑戰，因此，我們致力透過持續減少碳足跡降低風險，從而盡量降低我們對氣候變化的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B1. 僱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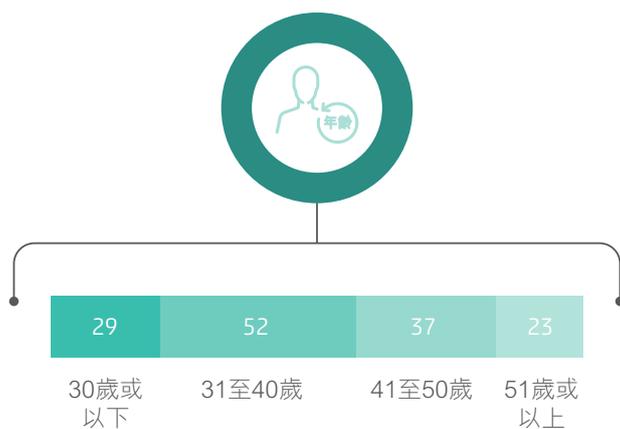
本集團視僱員為我們業務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並視他們為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因此，我們堅持以僱員為中心的原則，尊重及保障每名僱員的權利及權益。本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和諧的勞動環境，讓他們能充分發揮才能，提升技能，實現全面發展。

與相關僱傭有關的政策及法規已正式載入我們的「僱員手冊」，當中涵蓋補助、福利、工時、薪酬以及多元化及平等機會。本集團定期檢討我們的僱傭常規及政策，以確保我們的僱傭標準與行業標準相比維持有效及具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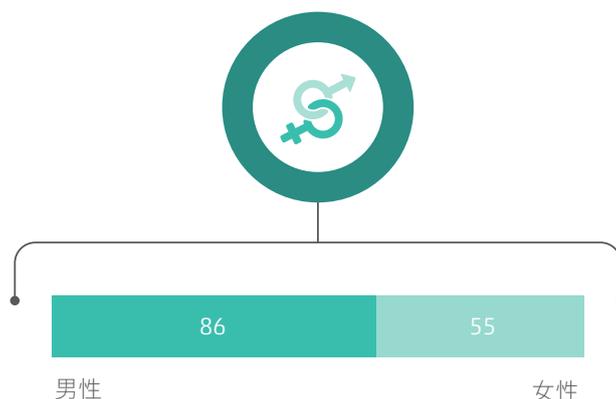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僱傭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僱傭法》及《僱傭規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141名僱員，並均於新加坡全職受僱。下圖提供有關按年齡及性別劃分的僱員多元化的進一步詳情。

按年齡組別劃分僱員總數



按性別劃分僱員總數

*招聘、晉升及解僱*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公平、透明及健全的招聘政策及程序清單，以確保根據僱員的才能及工作條件聘用僱員。相關政策及程序正式記錄於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手冊」，當中涵蓋招聘及甄選、表現計量、申訴程序、晉升及解僱方面。

本集團的招聘及晉升基準為與工作相關的技能、資格及表現，確保僱員及申請人以公平方式進行審查及評估，讓本集團僅招聘符合工作標準的優秀僱員，從而建立精英團隊。

本集團透過公平及公開的評核制度，為表現優秀的員工提供晉升及發展機會，讓他們能拓展能力及視野，協助他們發展事業，從而為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作出貢獻。我們持續進行員工表現評估，根據我們的組織策略及業務目標評估僱員表現，並以最佳常規為基準。評估以年度表現評估的形式進行，而結果及反饋將用作本集團決定僱員花紅、晉升及薪金調整的基準。

此外，本集團絕不容忍在任何不合理的情況下解僱僱員。根據我們的政策，僱員於因紀律問題或表現欠佳而被終止聘用前，一般會收到口頭警告及最多三次書面警告，並須與離職員工進行離職面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薪酬及福利

本集團深明僱員對業務持續增長的重要性。因此，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但不限於年假、醫療計劃、產假、侍產假、婚假、恩恤假、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及其他福利。

憑藉上述薪酬、利益及福利，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僱員流失率維持於15.44%。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情況如下：

	流失率 (%)
按性別劃分	
男性	10.29
女性	5.15
按年齡組別劃分	
30歲或以下	3.68
31至40歲	8.82
41至50歲	2.21
51歲或以上	0.73

多元化、平等機會及反歧視

本集團對性騷擾及歧視行為採取零容忍態度。我們致力在各方面為僱員提供平等機會，並維持和諧的工作環境，不因種族、宗教、膚色、性別、身體或精神殘疾、年齡、出生地、婚姻狀況及性取向而對任何個人作出歧視、身體或言語上的騷擾。

本集團致力確保即時處理投訴、申訴及疑慮，並以保密方式處理。有關處理申訴的程序亦正式記錄於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手冊」，規定主管立即及有系統地解決糾紛及申訴，並嚴禁對尋求解決方案的僱員作出報復。

B2. 健康及安全

員工是我們最寶貴的資源。因此，保障僱員的健康及安全是我們的首要任務。本集團力求在不影響安全的情況下成功交付項目並給予最大支持，以盡量減少潛在工傷及職業危害。所有相關營運政策及指引均記錄於我們的「公司安全政策」，清楚說明安全是每個人的責任，而所有僱員均應獲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條件，我們將大力實施職業健康及安全（「職業健康及安全」）系統，以提供充足及適當的資源，從而確保現場所有員工及工人的安全與健康。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健康及安全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法》、《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一般條文）規例》及《工傷賠償法》）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此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與工作有關的死亡、受傷個案或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安全措施

本集團明白，除非工人已遵守各項預防及安全規則以保護自己，否則不應被視為已有效完成工作。因此，本集團已指派人員負責檢查及確保工人的工作安全常規不受影響，並授權彼等嚴格執行所有安全規則及法規。

應對 COVID-19

鑒於 COVID-19 疫情的爆發，本集團已實施一系列措施，以加強工地的健康及安全預防措施，保障僱員的健康及福祉。我們已發出內部備忘錄，指示及指導僱員就 COVID-19 的傳播採取預防措施。除了對確診病例嚴格採取政府程序、要求工人及僱員時刻佩戴口罩及每天至少進行兩次體溫檢查外，我們亦增加辦公室清潔及消毒的頻率，並堅決禁止工人在有任何 COVID-19 症狀時工作。該等工人亦會努力尋求醫療護理及遵守醫務人員的指示，以確保我們僱員及工人的健康及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視員工培訓及發展為我們持續可持續增長的重要元素。因此，我們已制定相關發展及培訓政策並記錄於我們的「僱員手冊」，並致力於不斷改善及激勵我們的員工，以實現卓越表現，並強調創造價值及提供服務。本集團認為，發展及培訓乃員工保持警惕及了解物流行業最新趨勢的基本因素。

為維持培訓課程的有效性，本集團確保不同職位的培訓內容各異，以確保僱員的發展符合我們的需要，並配合及支持我們的策略目標及方向。本集團致力透過培訓將我們的企業文化及價值觀灌輸到每位僱員的理念，以提升團隊凝聚力。我們亦鼓勵僱員及員工參加外部培訓課程，如著重及關注與彼等職位相關主題的外部研討會及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倉儲、存貨管理及物流管理。我們致力確保及為僱員及工人裝備必要的技能及知識，從而使彼等在提供服務時表現卓越及提高營運效率。

B4. 勞工準則

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童工及強制勞工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僱傭法》及《僱傭(兒童及青少年)規例》)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要求僱員在招聘流程的最後階段前提供準確及最新的個人資料，並採取合理行動，透過交叉檢查學歷證明、識別及偶爾參考前僱主的資料核實有關資料的準確性及真實性，以防止任何偶然僱用童工。根據法律及法規，招聘過程中嚴禁童工及強制勞工。本集團致力防止童工及確保自由選擇職業，以防止強制勞工。倘涉及及發現任何違規行為，本集團將向相關監管機構報告有關事件，並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採取必要行動。

此外，本集團僱員加班工作屬自願性質，以防止任何違反勞工準則的行為，且我們已於涵蓋工時相關事宜的相關規例的「僱員手冊」中清楚列明及記錄常規工時。此外，本集團嚴禁以任何理由對僱員作出任何涉及辱罵、體罰、身體虐待、壓迫或性騷擾的懲罰、管理方法及行為。

B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非常重視與供應商的關係，因為我們意識到我們與供應商之間的緊密及穩定關係對我們的持續業務成功有利，並構成其主要組成部分之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委聘 1,000 名供應商及分包商，彼等均位於新加坡。我們的供應商由不同行業的各類服務供應商組成，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的港口營運服務供應商、物流堆場、辦公場所、維修及維護以及車隊及物流服務的輪胎及柴油。我們已制定相關政策管理供應商，並至少每年檢討一次政策，以確保有關監察及評估機制行之有效。

隨著社會日益關注環境事宜，本集團意識到將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考量納入管理流程的重要性。為確保供應商所提供服務的質量及安全維持於高水平，本集團定期檢討及評估供應商。倘任何供應商的服務質素於一段時間內被認為不理想，本集團將從認可供應商名單中剔除不合規供應商。

除服務質素外，市場聲譽、客戶服務質素及試用服務表現等因素亦為評估供應商時所考慮的主要因素。本集團致力與供應商分享我們的社會責任，並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彼等經營所在地的相關排放及勞動法，以確保企業價值及供應商的價值與我們對企業公民身份及可持續增長的信念方向一致。

B6.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透過定制、妥善管理及專業服務為客戶及業務夥伴提供愉快的業務體驗，並致力為客戶創造最大價值。因此，我們致力不斷改善及優化所提供服務的質量。本集團高度重視客戶及業務夥伴的反饋意見，並建立標準化程序，以專業高效的方式處理彼等的投訴或意見。

於報告期內，我們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廣告、私隱事宜及所提供服務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2012年個人資料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客戶隱私保護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的日常業務營運涉及大量客戶數據及資料。因此，本集團致力透過實施安全控制及管理系統保護客戶及業務夥伴的隱私。有關保障客戶及業務夥伴私隱的相關政策及程序正式記錄於我們的「個人資料保護政策」及「資訊科技政策及程序手冊」。本集團已指派專責人員負責透過監察及管理本集團個人資料政策的有效性等方式確保本集團的活動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此外，該等政策規定，部門主管負責確保私隱要求儘快得到評估，並在其業務職能範圍內實施適當的私隱控制。此外，亦規定除非經書面批准及有特定目的，否則僱員僅可收集、使用或披露任何個人資料。本集團亦於資訊科技系統中使用防火牆及防毒解決方案等技術，以進一步減低因技術風險而導致個人資料洩露的風險。

知識產權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不涉及大量知識產權，因此我們認為此對我們而言並不重大。

廣告及標籤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不涉及大量廣告及標籤，因此我們認為此對我們而言並不重大。

B7. 反貪污

本集團嚴禁任何形式的欺詐、貪污及所有其他違反職業道德的行為。本集團在業務營運中非常重視誠信、誠實及公平。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嚴重違反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的《防止貪污法》)而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情況。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針對本集團或其僱員提出的有關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法律案件。

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制定「利益衝突政策」及「反賄賂及反貪污政策及程序」等政策，旨在規管及消除任何潛在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舉報機制

本集團致力達致及維持最高水平的公開、廉潔及問責準則，並因此設立內部舉報機制，正式記錄於我們的「舉報政策」，旨在讓僱員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以負責任、保密及有效的方式表達對不當行為或失當行為的關注。該政策亦旨在確保有關披露資料以保密及敏感方式處理，從而保護舉報人免受因舉報行動而遭受的任何形式的報復、騷擾或壓制。

B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支持社會及為我們營運所在社區創造正面影響。因此，本集團鼓勵僱員透過社會參與及貢獻方式積極支援社區。此外，我們致力向僱員培養及灌輸企業文化及企業公民實踐，因為我們相信積極參與社會福利活動可提高僱員的社會意識及促進建立正確的價值觀。

本集團已策略性地制定相關社區投資政策，旨在利用本集團的業務能力及資源支持我們經營所在的社區。此外，我們亦致力持續擴大員工對各項義工及慈善活動的參與，為社區內的弱勢社群帶來照顧及關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 關鍵業績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A1：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排放物－廢氣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污水排放、廢棄物管理
關鍵業績指標 A1.1 (「不遵守就解釋」)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排放物－廢氣排放
關鍵業績指標 A1.2 (「不遵守就解釋」)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溫室氣體排放
關鍵業績指標 A1.3 (「不遵守就解釋」)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關鍵業績指標 A1.4 (「不遵守就解釋」)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密度。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關鍵業績指標 A1.5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廢氣排放、溫室氣體排放、污水排放、廢棄物管理
關鍵業績指標 A1.6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排放物－廢棄物管理
層面 A2：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	資源使用－能源效益、耗水量
關鍵業績指標 A2.1 (「不遵守就解釋」)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能源效益
關鍵業績指標 A2.2 (「不遵守就解釋」)	總耗水量及密度。	資源使用－耗水量
關鍵業績指標 A2.3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能源效益
關鍵業績指標 A2.4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資源使用－耗水量
關鍵業績指標 A2.5 (「不遵守就解釋」)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每生產單位佔量。	資源使用－包裝材料使用 (不適用－已說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 關鍵業績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環境及天然資源
關鍵業績指標 A3.1 （「不遵守就解釋」）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及天然資源－氣候變化緩解及適應
層面 B1：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僱傭
關鍵業績指標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傭
關鍵業績指標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僱傭－薪酬及福利
層面 B2：健康及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健康及安全
關鍵業績指標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健康及安全
關鍵業績指標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及安全
關鍵業績指標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及安全－安全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 關鍵業績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B3：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發展及培訓

層面 B4：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勞工準則

關鍵業績指標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勞工準則－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關鍵業績指標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勞工準則－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層面 B5：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供應鏈管理

關鍵業績指標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關鍵業績指標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層面 B6：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產品責任

關鍵業績指標 B6.3 描述有關遵守及保護知識產權的做法。 產品責任－知識產權

關鍵業績指標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產品責任－客戶隱私保護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層面、 一般披露及 關鍵業績指標	描述	章節／聲明
層面 B7：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反貪污
關鍵業績指標 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污
關鍵業績指標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污－內部監控、舉報機制
層面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瞭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社區投資

完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就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

意見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 59 至 119 頁的 Legion Consortium Limited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貴集團」) 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真實及公平反映 貴集團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綜合權益變動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國際核數準則 (「國際核數準則」) 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於吾等的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吾等根據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 (「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道德守則」) 獨立於 貴集團，吾等亦已根據國際會計師道德準則委員會道德守則履行吾等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認為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屬充足及適當可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準。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就吾等的專業判斷而言，對吾等審核本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且吾等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評估</p> <p>於2020年12月31日，貴集團錄得貿易應收款項9.9百萬新加坡元。</p> <p>貴集團採用簡化的方法，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估計，即按賬齡分析貿易相關應收款項，並應用相關時間段內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乃根據貴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按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的現況及預測狀況（包括貨幣時間值（如適用））的評估作出調整。</p> <p>貴集團已於附註5及附註18披露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p>	<p>吾等已進行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了解貴集團對客戶信用審查過程的相關控制，以及對逾期未收回的應收款項的收款情況的監察，尤其是對因Covid-19影響而產生的長期逾期應收款項； b) 評估並質疑管理層對貴集團已逾期但未減值的陳年應收款項違約概率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以支持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所使用的主要假設； c) 對個別長期逾期未還款的客戶進行具體分析評估，包括客戶的資料、背景及信譽度； d) 檢視後續向客戶收款的情況；及 e)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內容是否充分及恰當。 <p>根據上述程序，我們留意到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評估為恰當。</p>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貴公司董事(「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並無作出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作出真實公允列報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管理層認為就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整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根據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書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據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吾等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工作之一，是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職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a)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

- (b)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
- (c)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d)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得的審核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的關注或倘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e)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f) 就 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證據，以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核。吾等僅對吾等的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吾等與治理層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的審核範圍、審核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事項，包括吾等在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亦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職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倘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吾等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惟法律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在吾等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負責此審核項目與簽發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為Tay Hwee Ling女士。

Deloitte & Touche LLP

執業會計師及
特許會計師
新加坡

2021年3月29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收入	6	40,294,655	43,676,296
服務成本		(26,409,962)	(26,633,370)
毛利		13,884,693	17,042,926
其他收入	7	1,301,730	425,529
其他(虧損)及收益	8	(5,061)	34,511
銷售開支		(50,346)	(64,749)
行政開支		(8,283,029)	(8,226,288)
金融資產減值收益及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撥回)		104,092	(478,213)
融資成本	9	(243,904)	(140,436)
上市開支	10	(1,477,675)	(1,032,245)
除稅前溢利		5,230,500	7,561,035
所得稅開支	11	(973,280)	(1,494,902)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10	4,257,220	6,066,133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仙)	14	0.42	0.60

請參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7,973,790	8,533,490
投資物業	16	4,023,795	4,212,935
無形資產	17	133,265	175,184
按金	19	576,646	436,414
		12,707,496	13,358,023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8	9,914,734	10,289,47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	2,004,852	1,336,868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a	6,147	7,75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1	450,000	35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	12,740,393	11,152,613
		25,116,126	23,136,70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4,115,834	3,012,689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b	99,711	97,440
銀行借款	24	95,292	94,082
租賃負債	23	2,585,253	2,103,301
應付所得稅		1,390,221	1,434,598
		8,286,311	6,742,110
流動資產淨值		16,829,815	16,394,595

請參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2	564,980	272,318
銀行借款	24	1,001,229	1,099,734
租賃負債	23	1,984,528	2,729,788
撥備	25	480,000	389,000
遞延稅項負債	26	426,500	438,924
		4,457,237	4,929,764
總負債		12,743,548	11,671,874
淨資產		25,080,074	24,822,854
權益			
股本	27	134,698	14
儲備		24,945,376	24,822,8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25,080,074	24,822,854

第59至11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1年3月29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表簽署：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春興

執行董事
黃康福

請參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股本 新加坡元	其他儲備 (附註 a) 新加坡元	累計溢利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14	5,328,849	13,427,858	18,756,721
年內溢利，指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6,066,133	6,066,133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14	5,328,849	19,493,991	24,822,854
年內溢利，指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4,257,220	4,257,220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股權確認				
重組(附註2)	(14)	(134,684)	—	(134,698)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27)	134,698	—	—	134,698
股息(附註13)	—	—	(4,000,000)	(4,000,000)
	134,684	(134,684)	(4,000,000)	(4,000,000)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134,698	5,194,165	19,751,211	25,080,074

附註：

a. 其他儲備包括：

- i. 結餘3,328,859新加坡元指黃春興先生(「黃先生」，為「控股股東」)因於過往年度向當時的非控股權益收購Rejoice Container Services Pte Ltd(「Rejoice」)及Radiant Overseas Pte Ltd(「Radiant」)的額外股權(並無向本集團收回收購代價)而作出的注資。
- ii. 結餘1,865,306新加坡元為Rejoice, Radiant, Richwell Global Forwarding Pte. Ltd.(「Richwell」)、Real Time Forwarding Pte. Ltd.(「Real Time」)及Clear Bliss Holdings Limited(「Clear Bliss」)於本集團收購當日之股本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本之間之差額。

請參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5,230,500	7,561,035
調整：		
金融資產減值收益及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撥回)	(104,092)	478,213
折舊及攤銷	3,218,353	1,887,106
融資成本	243,904	140,436
利息收入	(3,695)	(3,092)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	(960)	(7,373)
租金豁免	(269,196)	—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8,314,814	10,056,32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78,831	(1,319,872)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1,604	(5,49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589,377)	(181,97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395,807	358,076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	2,271	28,093
經營所得現金	9,603,950	8,935,150
已付所得稅	(1,030,081)	(1,233,964)
已收利息	3,695	3,092
已付利息	(243,904)	(140,43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333,660	7,563,84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投資活動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	33,698
購買物業及設備	(150,567)	(279,980)
終止收購物業之已退還按金	—	1,514,600
購買無形資產	(6,195)	(92,905)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100,000)	(350,000)
代表一名股東支付的發行成本	(54,710)	(61,12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11,472)	764,293
融資活動		
償還貸款	(97,295)	(96,293)
償還租賃負債	(2,172,984)	(1,306,095)
已付發行成本	(164,129)	(179,342)
已付股息	(4,000,000)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434,408)	(1,581,7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587,780	6,746,40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152,613	4,406,20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40,393	11,152,613

請參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0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已於2018年8月3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於香港及新加坡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22號海濱廣場二座9樓912室及7 Keppel Road, #03-20/21/22/23/24 Tanjong Pagar Complex, Singapore。本公司的股份於2021年1月13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貨車運輸服務、貨運代理服務及增值運輸服務。該等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於附註31。

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綜合財務報表於2021年3月29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於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首次上市時，本集團旗下公司進行下述集團重組(「重組」)。於下述重組前，黃先生控制Rejoice、Radiant、Richwell及Real Time，均為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

重組包括下列步驟：

於2017年11月1日，Clear Bliss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並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於2018年3月16日，按面值向黃先生配發及發行每股面值1.00美元的2股普通股，相當於Clear Bliss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100%，以換取現金。

於2018年4月2日，根據一份協議，(i)按照黃先生的指示，黃康福先生(黃先生的兒子，作為黃先生的受託人)以代價3,231,910新加坡元向Clear Bliss轉讓250,000股Rejoice普通股，相當於Rejoice已發行股本的25%；及(ii)黃先生以代價9,695,730新加坡元向Clear Bliss轉讓750,000股Rejoice普通股，相當於Rejoice已發行股本的75%。作為該等轉讓的代價，Clear Bliss向黃先生發行及配發合共2股入賬列作繳足的Clear Bliss普通股。

於2018年4月2日，根據一份協議，(i)按照黃先生的指示，Gilbert Ho Chee Wee先生(作為黃先生的受託人)以代價825,720新加坡元向Clear Bliss轉讓60,000股Radiant普通股，相當於Radiant已發行股本的30%；及(ii)黃先生以代價1,926,680新加坡元向Clear Bliss轉讓140,000股Radiant普通股，相當於Radiant已發行股本的70%。作為該等轉讓的代價，Clear Bliss向黃先生發行及配發合共2股入賬列作繳足的Clear Bliss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續)

於2018年4月2日，根據一份協議，(i)按照黃先生的指示，楊得男先生(作為黃先生的受託人)以代價918,850新加坡元向Clear Bliss轉讓150,000股Richwell普通股，相當於Richwell已發行股本的30%；(ii)按照黃先生的指示，Khoo Zi Qi女士(作為黃先生的受託人)以代價306,283新加坡元向Clear Bliss轉讓50,000股Richwell普通股，相當於Richwell已發行股本的10%；及(iii)黃先生以代價1,837,700新加坡元向Clear Bliss轉讓300,000股Richwell普通股，相當於Richwell已發行股本的60%。作為該等轉讓的代價，Clear Bliss向黃先生發行及配發合共2股入賬列作繳足的Clear Bliss普通股。

於2018年4月2日，根據協議，黃先生以代價572,958新加坡元向Clear Bliss轉讓300,000股Real Time普通股，相當於Real Tim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上述轉讓的代價，Clear Bliss向黃先生發行及配發合共2股入賬列作繳足的Clear Bliss普通股。

於上述換股完成後，Clear Bliss成為Rejoice、Radiant、Richwell及Real Time的直接控股公司。

於2018年6月19日，Mirana Holdings Limited(「Mirana Holdings」)(該公司並非本集團之一部分)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作為黃先生的控股公司持有其於本公司的權益。其獲授權發行最多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單一類別股份。於2018年6月19日，按面值向黃先生配發及發行一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相當於Mirana Holdings已發行股本總數的100%，以換取現金。

於2018年6月20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初步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2018年6月20日，向初始認購人發行一股繳足股款股份，並於同日轉讓予Mirana Holdings。

於2020年12月18日，根據本公司與黃先生訂立的買賣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Clear Blis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作為該項收購的代價，本公司向Mirana Holdings配發及發行78,124,999股新股份，全部入賬列作繳足。

本集團是重組的結果，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以及於集團重組前後一直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

因此，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共同控制合併原則而編製，猶如本公司於每個報告日期(計及集團實體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一直為Clear Bliss、Rejoice、Radiant、Richwell及Real Time的控股公司。往續記錄期間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猶如目前集團架構於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一直存在。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編製，以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目前的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經計及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一直存在(倘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本及理事會頒佈的詮釋，該等修訂及詮釋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除下文所述外，採用該等準則及詮釋並無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或報告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2019年冠狀病毒病(「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的影響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提前於生效日期前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20年5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本集團已對所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46B條的條件的租金寬減追溯應用實際權宜之計，且並無重列過往期間的數字。

本集團已受益於辦公室、員工宿舍及倉庫的若干租約的兩個月租金豁免。豁免的269,196新加坡元租賃付款已於損益中作為負可變租賃付款入賬。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因寬免租賃付款而消除的租賃負債部分。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批准本綜合財務報表之日，本集團尚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參考概念框架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披露會計政策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預測的定義 ¹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的年度改進	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農業 ²

董事認為採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不大可能於未來期間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1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日期有待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

會計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要求的適用披露及公司條例所要求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並根據以下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以為換取貨物及服務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值為基礎。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取得或可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本集團會考慮該等特點。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值乃按此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屬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範圍內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平值相若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價值淨額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值計量根據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平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可獲取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惟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已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持續經營

於批准財務報表時，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將來繼續經營。因此，董事在編製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截至每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即取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其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可行使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的三項因素中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本公司會重新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附屬公司於本公司取得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起開始合併入賬，並於本公司失去有關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內／期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支出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有關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於合併入賬時全數抵銷。

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併入共同控制合併產生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已於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在控制方控制下當日起經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以控制方的現有賬面值合併。就商譽或收購方於共同控制合併時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超出成本的權益而言，並無確認任何金額，惟以控制方的權益繼續存在為限。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業務首次在共同控制當日起各合併業務的業績(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比較數字乃按上一個報告期末或首次受共同控制時(以較早者為準)已合併的狀況呈列。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來源的收入：

- 貨車運輸服務
- 貨運代理服務
- 增值運輸服務(「增值運輸服務」)

i. 提供貨車運輸服務所得收入

貨車運輸服務指將貨物(主要是貨櫃)由客戶指定提貨點運輸至其在新加坡境內的指定交貨點。來自貨車運輸服務的收入於交付貨物到客戶指定交貨點時確認。

ii. 提供貨運代理服務所得收入

來自外運貨物代理的收入於貨品交付至位於離船港的承運人時確認，而來自運入貨物代理的收入於貨品運抵客戶指定港口時確認。收入根據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於將貨品交付至客戶的倉庫時確認。

iii. 提供增值運輸服務所得收入

增值運輸服務指於本集團的物流堆場處理及儲存重櫃及吉櫃。來自提供增值運輸服務的收入根據期內本集團所提供而客戶同時接獲及使用服務於各自服務期內確認。

租賃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本集團就其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租賃負債，但短期租賃(定義為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如電腦、個人電腦、小型辦公室家具及電話)的租賃除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將租賃付款確認為經營開支，除非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經濟利益被消耗的時間模式。

租賃負債初步按開始日未付的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使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如果該利率無法輕易確定，則本集團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計量租賃負債時包括在內的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取決於某一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最初以開始日的指數或利率衡量；
-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預期應支付的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選擇權；及
- 倘租賃條款反映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租賃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

租賃負債其後按調增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使用實際利率法)及按調減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的方式計量。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發生重大事件或情形變化，導致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的變化或保證剩餘價值下的預期付款的變化導致出現變化，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透過使用不變的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付款進行貼現而重新計量(除非租賃付款的變化因可變利率的變化而引致，在該情況下使用經修訂貼現率)。
- 租賃合約已修改且租賃修改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透過使用於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呈報期間並無作出任何該等調整。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款項減收到的任何租賃獎勵及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其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當本集團有義務拆除及移走租賃資產、恢復其所在的地點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確認及計量撥備。如成本與使用權資產有關，則成本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除非該等成本因生產存貨而產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期或使用權資產的使用壽命(以較短期間為準)計提折舊。如果租賃轉移了相關資產的所有權或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預期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相關的使用權資產按照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計提折舊。折舊由租賃開始日開始計算。

使用權資產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一部分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減值，並按「物業、廠房及設備」政策所述入賬處理任何已識別的減值虧損。

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金不包括在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相關付款在引發該等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承租人不將非租賃部分分開，而將任何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安排入賬。本集團並無採用此可行權宜方法。對於包含一個租賃部分及一個或多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予每個租賃部分。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以出租人身份就其部分投資物業訂立租賃協議。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磋商及安排租賃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按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Covid-19 相關租金寬免

就因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與租賃合約有關的租金寬免而言，本集團已選擇在滿足下列所有條件時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有關變動是否為一項租賃修訂：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的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之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不予確認，除非能合理確定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貼。

政府補助乃於本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按系統基準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與作為對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的補償之應收收入或為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支持而不涉及未來相關成本之收入相關，並於應收期間於損益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作出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服務從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在僱員提供服務期間按預期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許可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中。

僱員應計的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在扣減任何已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內／期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有別於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的「除稅前溢利」，乃由於其並無計入其他年內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項目，亦無計入毋須課稅及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資料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倘可能出現能動用可扣減暫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進行確認。若因初步確認交易其他資產與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確定稅項減免應歸屬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就稅項減免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初步確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暫時差額不予確認。因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租賃修訂而導致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進行後續修訂而產生之暫時差額(初步確認豁免並不適用)，於重新計量或修訂日期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削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基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應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各報告期末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賬面值的方式所導致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除非其涉及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外幣交易及換算

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當時的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結算及貨幣項目重新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撇減物業及設備的成本減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根據租賃負債持有的資產按與自有資產相同的基準於其預計可使用年期內計算折舊。然而，當並無合理確定將於租賃期末獲得擁有權時，資產於租期與其可使用年期中的較短期間計算折舊。

物業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會於日後產生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報廢物業及設備項目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計算，並於損益內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為賺取租金及／或資金增值而持有的物業(包括作此等用途的在建物業)。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在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隨後累積折舊及任何累積減值損失列示。

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減投資物業項目的成本減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將按前瞻基準入賬。

當投資物業在出售或永久停止使用後且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收入的情況下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按資產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在該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

有固定可使用年期且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和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入賬。有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確認。預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前瞻基準入賬。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管理層檢討其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遭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該等跡象，會估算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當不可能個別地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倘能夠訂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分配至各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能夠訂立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以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該貼現率反映市場現時所評估之金錢時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並無就此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倘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值，然後按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可被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或零(以最高者為準)。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的金額按所佔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倘若減值虧損其後轉回，則資產的賬面值會上調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但所上調的賬面值不得超出倘若資產於以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原已確認的賬面值。減值虧損轉回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現金結餘及銀行存款。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導致現時的責任(法律或推定)，而本集團可能將須清償該責任，並可對該責任的金額作出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款額乃於各報告期末清償現時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並已考慮有關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當須用於結清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自第三方收回時，則應收款項會在實際確定將獲償付且能可靠計量應收款項金額時確認為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即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計入或扣除(按適用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金融資產

所有金融資產均以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而金融資產之買賣乃根據合約進行，而合約條款規定在有關市場所制訂的時間內交付資產。

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其後全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計量。

金融資產分類

與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所有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其後全面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進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按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訂明於指定日期的現金流量僅可用於支付未償還本金額及本金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金融資產按目標為同時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訂明於指定日期的現金流量僅可用於支付未償還本金額及本金利息。

預設情況下，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續)

儘管有上述規定，但本集團可在初步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作出以下不可撤銷的選擇／指定：

- 如符合若干條件，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選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的其後變動；及
- 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指定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惟須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攤銷成本及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債務工具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入的一種方法。

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在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準確貼現為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所使用的利率。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指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已償還的本金，再加上使用實際利率法對該初步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進行的累計攤銷，並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另一方面，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指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未就任何虧損撥備進行調整)。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利息收入乃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購買或發起的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以外的金融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乃以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按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確認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確認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從下一個報告期間起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按實際利率計算。若於其後的報告期內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以致該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其他收入」項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外幣匯兌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該外幣確定，並按每個報告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具體而言，

-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在「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中於損益確認；
- 就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而言，債務工具攤銷成本的匯兌差額在「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中於損益確認；及
- 就不屬於指定對沖關係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在「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中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面臨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股東／關聯方款項、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各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起的信貸風險變動。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連方貿易相關款項確認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按共同基準計量具有類似經濟風險特徵的貿易應收款項組合的終身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採用撥備矩陣(即根據貿易相關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估計得出)，並於相關時間單位內應用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算。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算乃按本集團的歷史信用損失經驗釐定，並就對債務人而言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預測狀況導向(包括適用情況下的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作出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與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相等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持續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步確認起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而非基於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或自初步確認起出現實際違約的憑據。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將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部分。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起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該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支持性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自金融分析師及政府機構獲得的本集團的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並考慮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實際及預測經濟資訊的多個外部來源。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起大幅增加時已考慮以下資料：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測出現不利變動，預期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明顯變差；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本集團假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有合理及支持資料證明則除外。

儘管如此，倘金融工具被釐定於報告日期的信貸風險較低，本集團假設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尚未大幅增加。金融工具被釐定為信貸風險較低，惟倘i)該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較低(即無違約歷史)，ii)借方有強大的實力可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責任，及iii)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並非必要)降低借方履行其合約現金流責任。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將以下情況視作構成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的違約事項，因為歷史經驗顯示符合以下任何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當交易對手方違反金融契約時；或
- 內部開發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款項(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倘工具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亦視其為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支持資料顯示更長的違約條件更為合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一項違責機率、違責損失率(即違責時的損失大小)及違責風險承擔功能。評估違責機率及違責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估計，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件或多件事項而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決定性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即屬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屬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項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方遭遇嚴重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貸方基於與借方財政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授予借方其本來不予考慮的寬免；或
- d) 借方可能將進入破產程序或其他財務重組。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有嚴重財政困難及沒有實際可收回預期時，例如，當交易對手方已處於清盤之中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當款項逾期超過一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將該金融資產撤銷。根據本集團收回程序並考慮法律建議(如適用)後，金融資產撤銷可能仍受到執法活動的約束。任何收回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收取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失效，或轉移財務資產及其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方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該財務資產。

於終止確認一項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時，該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取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計入損益內。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合約安排的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實體的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並非1)收購方於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2)持作買賣，或3)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負債在預計年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及貼息、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為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所使用的利率。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僅在本集團的義務已經履行、取消或到期時，本集團才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會在損益中確認。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準備好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將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派發股息

向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集團公司股東批准股息的期間(如適用)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本集團管理層須就未能於其他來源取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認為屬相關之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異。

本集團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作出修訂之期間，則有關修訂將於作出修訂之期間確認，或倘修訂對即期及未來期間均會構成影響，則會於作出修訂之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管理層認為，概無涉及對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有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下文所述的估計除外)。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對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來源均對未來12個月資產賬面值造成須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估計減值(附註18)

本集團採用撥備矩陣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生命週期的預期減值虧損，即按賬齡分析貿易相關應收款項，並應用相關時間範圍內的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損失之概率加權估計乃根據本集團之過往信貸損失經驗釐定，並按債務人之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之現況及預測方向(包括貨幣時間值(如適用))之評估作出調整。

於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9,914,734新加坡元(2019年：10,289,473新加坡元)(經扣除預計信貸虧損撥備149,277新加坡元(2019年：456,000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本集團向外部客戶提供貨車運輸服務、貨運代理服務及增值運輸服務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亦指客戶合約收入。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就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披露的收入資料一致。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分部間銷售。

本集團向黃先生(亦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各個分部應佔的分部收入及業績，其乃參考各個分部的毛利計量。分部資料乃按所提供服務的性質界定：

- 貨車運輸服務
- 貨運代理服務
- 增值運輸服務

並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及負債的進一步詳細分析供其審閱。

本集團於財政年度的收入及分部業績分析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 貨車運輸服務	20,704,846	21,845,794
— 貨運代理服務	15,440,733	17,399,097
— 增值運輸服務	4,149,076	4,431,405
	40,294,655	43,676,296
分部業績：		
— 貨車運輸服務	7,253,937	9,117,494
— 貨運代理服務	4,627,480	5,313,438
— 增值運輸服務	2,003,276	2,611,994
	13,884,693	17,042,926
未分配：		
— 其他收入	1,301,730	425,529
— 其他(虧損)及收益	(5,061)	34,511
— 銷售開支	(50,346)	(64,749)
— 行政開支	(8,283,029)	(8,226,288)
— 金融資產減值收益及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撥回)	104,092	(478,213)
— 融資成本	(243,904)	(140,436)
— 上市開支	(1,477,675)	(1,032,245)
除稅前溢利	5,230,500	7,561,0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自提供貨車運輸服務、貨運代理服務及增值運輸服務所產生收入隨時間而定。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情況下，該等未履行合約獲分配的交易價並無披露。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貨車運輸服務及貨運代理服務的合約價乃按重量及距離等因素協定，增值運輸服務的合約價乃按所佔用儲存空間及儲存期協定。

分部資料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個分部所賺取溢利，而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銷售開支、行政開支、減值收益及虧損(包括減值虧損撥回)、融資成本及上市開支。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金融資產以外)均位於新加坡。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並無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總收入的10%或以上。

7 其他收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政府補助(附註1)	988,888	22,621
利息收入	3,695	3,092
租金收入	224,377	337,748
堆場設施收入	41,323	34,171
其他	43,447	27,897
	1,301,730	425,529

附註1：已收取的政府補助主要包括薪金補貼計劃(「WCSJ」)、生產創新補貼(「PICJ」)、臨時就業補貼(「TECJ」)、特別就業補貼(「SECJ」)、就業補助計劃(「JSSJ」)及外籍勞工徵費回扣計劃(「FWL回扣」)，所有該等補助均為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以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持為目的。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JSS確認809,962新加坡元的補助。根據該計劃，政府向僱主提供薪資支援，幫助企業於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造成的經濟不穩期間留住本地員工(包括新加坡公民及永久居民)。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FWL回扣獲取105,000新加坡元的回扣。根據該計劃，政府為公司提供支援，該等公司的員工於Covid-19造成的經濟不穩期間無法工作。

補助餘額為達成已產生開支的補償條件時獲取的獎勵，或作為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相關成本，亦非與任何資產相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8 其他(虧損)及收入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960	7,373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1,413)	27,138
其他	5,392	—
	(5,061)	34,511

9 融資成本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利息：		
銀行借款	32,661	30,254
租賃負債	211,243	110,182
	243,904	140,4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0 本年度溢利

本年度溢利乃經扣除(記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確認為服務成本	2,670,780	1,461,770
— 確認為行政開支	310,319	198,626
	2,981,099	1,660,396
投資物業折舊	189,140	189,140
無形資產攤銷	48,114	37,570
已付或應付本公司核數師審核費用	180,000	55,000
已付或應付本公司核數師的非審核費用	16,000	16,000
與本公司上市有關的審核費用(附註i)	322,688	197,250
上市開支(附註i)	1,477,675	1,032,245
董事薪酬(附註12)	1,046,600	916,60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7,448,049	7,716,262
— 中央公積金供款	580,495	582,043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ii)	9,075,144	9,214,905
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附註7)	(224,377)	(337,748)
減：就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234,631	267,494
	10,254	(70,254)
租金豁免(附註iii)	269,196	—

附註i：上市開支包括就本公司上市而已付或應付予本公司核數師的審核費用322,688新加坡元(2019年：197,250新加坡元)，以及就本公司上市而支付或應付予本集團其他核數師的其他核證費用186,836新加坡元(2019年：182,798新加坡元)。

附註ii：員工成本總額中2,875,343新加坡元(2019年：2,998,051新加坡元)計入服務成本及6,199,801新加坡元(2019年：6,216,854新加坡元)計入行政開支。

附註iii：該等租金寬免乃因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從出租人取得。所有合資格租金減免已於2020年12月31日於銷售成本中作為租金減少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028,171	1,416,47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2,467)	43,423
遞延稅項開支(附註26)	(12,424)	35,000
	973,280	1,494,902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新加坡附屬公司於2020年評稅年度進一步合資格可獲25%的企業所得稅退稅，上限為15,000新加坡元，於2021年評稅年度進一步合資格可獲的企業所得稅退稅為零，乃根據集團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釐定。

於2020年及2021年評稅年度，Rejoice、Richewell、Radiant及Real Time的首10,000新加坡元應課稅收入享有75%稅項豁免，其後190,000新加坡元應課稅收入進一步享有50%稅項豁免。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5,230,500	7,561,035
按適用稅率17%計算的稅項	889,185	1,285,37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40,494	255,134
不可扣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41,031)	—
稅項寬減及部分稅項豁免的影響	(72,251)	(89,031)
過往年度的即期稅項(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42,467)	43,423
其他	(650)	—
年內稅項	973,280	1,494,9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及員工薪酬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楊德泉先生、黃冠豪先生及何永深先生於2020年12月18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上市日期起有權收取董事酬金。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規例」)，由本集團組成的實體向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已付或應付的酬金(包括在成為本公司董事前擔任本集團僱員／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新加坡元	酌情花紅 (附註a) 新加坡元	薪金及津貼 新加坡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附註b)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執行董事					
黃先生	48,000	176,000	528,000	13,260	765,260
黃康福先生	24,000	60,000	180,000	17,340	281,340
	72,000	236,000	708,000	30,600	1,046,6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新加坡元	酌情花紅 (附註a) 新加坡元	薪金及津貼 新加坡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附註b)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執行董事					
黃先生	48,000	88,000	528,000	13,260	677,260
黃康福先生	12,000	30,000	180,000	17,340	239,340
	60,000	118,000	708,000	30,600	916,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及員工薪酬(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a) 酌情花紅乃參考相關個人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釐定。
- (b) 概無因各董事就管理本公司的事務或其附屬公司的事務而提供的服務向彼等支付其他退休福利。

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且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員工薪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兩名為本公司董事(2019年：兩名)，其薪酬已包括在於上述披露中。其餘三名(2019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薪金及津貼	504,371	552,762
酌情花紅	65,000	32,0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4,861	37,140
	614,232	621,902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的薪酬範圍如下：

	人數	
	2020年	2019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3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

於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且概無員工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3 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概無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或派付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Clear Bliss宣佈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宣派股息4,000,000新加坡元。股息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或於年末期後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4 每股盈利

	2020年	2019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新加坡元)	4,257,220	6,066,13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15,625,000	1,015,625,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仙)	0.42	0.60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溢利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所計算得出。

計算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數目乃於假設使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的集團重組已於2019年1月1日生效及集團重組完成後已發行的1,015,625,000股股份(詳情請見附註28和37)的基礎上釐定。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可轉換為股份的攤薄證券，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及						總計 新加坡元
	機器 新加坡元	辦公設備 新加坡元	汽車 新加坡元	租賃樓宇 新加坡元	租賃裝修 新加坡元	傢俬及裝置 新加坡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1,304,784	449,038	12,488,720	55,577	1,064,029	52,097	15,414,245
添置	–	21,838	1,034,520	4,865,346	–	710	5,922,414
出售／撇銷	–	–	(485,874)	–	–	–	(485,874)
於2019年12月31日	1,304,784	470,876	13,037,366	4,920,923	1,064,029	52,807	20,850,785
添置	–	92,051	48,383	2,225,118	57,944	1,759	2,425,255
出售／撇銷	–	(39,149)	–	(55,577)	–	–	(94,726)
於2020年12月31日	1,304,784	523,778	13,085,749	7,090,464	1,121,973	54,566	23,181,314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971,350	263,914	8,839,733	5,271	993,392	42,788	11,116,448
年內開支	144,507	81,118	624,329	774,129	32,126	4,187	1,660,396
出售／撇銷	–	–	(459,549)	–	–	–	(459,549)
於2019年12月31日	1,115,857	345,032	9,004,513	779,400	1,025,518	46,975	12,317,295
年內開支	144,507	76,297	673,888	2,048,890	33,560	3,957	2,981,099
出售／撇銷	–	(35,293)	–	(55,577)	–	–	(90,870)
於2020年12月31日	1,260,364	386,036	9,678,401	2,772,713	1,059,078	50,932	15,207,524
賬面值							
於2019年12月31日	188,927	125,844	4,032,853	4,141,523	38,511	5,832	8,533,490
於2020年12月31日	44,420	137,742	3,407,348	4,317,751	62,895	3,634	7,973,79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金額2,425,255新加坡元(2019年：5,922,414新加坡元)中包括非現金添置使用權資產2,274,688新加坡元(2019年：5,642,434新加坡元)。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售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提早結束租賃，於終止確認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為3,856新加坡元及相應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為4,816新加坡元，960新加坡元的收益已於其他損益中確認(附註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直線基準按以下可使用年期折舊：

機器	5年
電腦及辦公設備	3至5年
汽車	10年
租賃樓宇	租賃期2至3年
租賃裝修	5年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及裝置	3至5年

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按使用權資產類別劃分的折舊載列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i>賬面值</i>		
租賃樓宇	4,317,751	4,141,523
電腦及辦公設備	49,916	24,660
汽車	1,217,417	1,370,058
	5,585,084	5,536,241
<i>於損益中確認的折舊</i>		
租賃樓宇	2,048,890	774,129
電腦及辦公設備	18,654	22,004
汽車	152,641	135,134
	2,220,185	931,267
<i>添置</i>		
租賃樓宇(附註A)	2,225,118	4,865,346
電腦及辦公設備	49,570	—
汽車	—	777,088
	2,274,688	5,642,434

附註A：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添置租賃樓宇中包括91,000新加坡元(2019年：零)的修復成本。

於2020年12月31日，於損益中確認的短期租賃總額為158,381新加坡元，已抵銷租金豁免269,196新加坡元(2019年：1,033,493新加坡元)，而本集團已就該等租賃承擔18,900新加坡元(2019年：114,348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6 投資物業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成本：		
年初及年末	5,528,341	5,528,341
累計折舊：		
年初	1,315,406	1,126,266
年內開支	189,140	189,140
年末	1,504,546	1,315,406
賬面值：		
年末	4,023,795	4,212,935

投資物業包括出租予外部客戶的工業物業。租賃包括初步為期1至4年的不可撤銷期。其後可與承租人磋商續期。賬面淨值為1,780,090新加坡元(2019年：1,856,449新加坡元)的投資物業被抵押予銀行以獲得銀行貸款(附註24)。

上述投資物業項目經考慮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於30年內計算折舊。

於2020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5,900,000新加坡元(2019年：5,900,000新加坡元)。公平值乃基於管理層的估計及根據瑞豐環球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而釐定。公平值乃根據於公開市場上轉讓的鄰近類似物業的可比較市場交易計算。

投資物業被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三級。

於估計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當前用途。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詳情及公平值層級資料如下：

地址	於以下年度的公平值	
	2020年	2019年
第三級		
1 Commonwealth Lane, #06-24 to #06-26, Singapore 149544	2,610,000	2,610,000
1 Commonwealth Lane, #06-27, Singapore 149544	870,000	870,000
55 Serangoon North Avenue 4, #01-07, Singapore 555859	1,500,000	1,500,000
2 Buroh Crescent, #09-04, Singapore 627546	920,000	920,000
	5,900,000	5,9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7 無形資產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成本：		
年初	336,446	243,541
添置	6,195	92,905
年末	342,641	336,446
累計攤銷：		
年初	161,262	123,692
年內開支	48,114	37,570
年末	209,376	161,262
賬面值	133,265	175,184

上述無形資產包括可使用年期為3至5年的軟件，經考慮剩餘價值後，將於此期間內攤銷。

18 貿易應收款項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064,011	10,745,473
呆賬撥備	(149,277)	(456,000)
	9,914,734	10,289,473

於2019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金額為9,447,814新加坡元。

本集團向新客戶提供貨車運輸服務，於交付時以現金支付，並一般向其他客戶授出由貿易應收款項的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於各財政年度末根據發票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30天內	4,111,077	4,317,667
31天至60天	3,037,013	3,252,340
61天至90天	1,357,659	1,578,989
91天至180天	738,419	973,120
181天至1年	333,811	115,965
1年以上	336,755	51,392
	9,914,734	10,289,4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8 貿易應收款項(續)

在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已對潛在客戶的信用質量進行評估，並對每個客戶的信用額度進行了個別界定。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客戶的信用額度進行審查。本集團大部分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並無拖欠還款的歷史。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額收取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採用簡化方式呈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方法載於附註4。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根據具有共同風險特徵的不同客戶群評估其客戶的減值，並對其客戶進行內部信貸評級。下表呈列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按撥備矩陣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在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非信貸減值)的信貸風險的資料。信用損失的客戶被個別評估。

於2020年12月31日	平均損失率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 款項總額 新加坡元	預期信貸虧損
<i>根據撥備矩陣評估</i>			
低風險	0.22%	9,142,194	— [*]
<i>個別評估</i>			
觀察名單	0.39%	772,540	— [*]
虧損	100%	149,277	149,277
		10,064,011	149,277
<i>根據撥備矩陣評估</i>			
低風險	1.02%	10,289,473	— [*]
<i>個別評估</i>			
虧損	100%	456,000	456,000
		10,745,473	456,000

* 該金額屬微不足道，故此並無對減值撥備作出調整。

估計損失率乃根據過往觀察到的債務人預期年限內的違約率估算，並根據無需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8 貿易應收款項(續)

下表呈列根據簡化方式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信用損失) 新加坡元
2019年1月1日	466,986
信用損失的應收款項(獨立評估)	478,213
撇銷	(489,199)
2019年12月31日	456,000
信用損失的應收款項(獨立評估)	161,908
撇銷	(202,631)
過往年度撥備撥回	(266,000)
2020年12月31日	149,277

本公司董事認為，賬齡超過9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違約風險較低，被歸類為「低風險」，而由於該等客戶的長期／持續業務關係及良好的還款記錄，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完全收回。

1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附註a)	794,348	664,938
預付款項	179,156	19,770
員工墊款	49,200	56,050
應收補助(附註b)	101,017	—
遞延發行成本(附註10)	1,062,645	719,639
一名股東應予償還的發行成本(附註c)	354,215	239,880
其他	40,917	73,005
	2,581,498	1,773,282
分析為：		
— 即期	2,004,852	1,336,868
— 非即期	576,646	436,414
	2,581,498	1,773,2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1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

- (a) 按金結餘中與堆場租金有關的非即期存款為576,646新加坡元(2019年：436,414新加坡元)。
- (b)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符合就業補助計劃(「JSS」)的資格，該計劃為政府宣佈的一項補助，目的為向僱主提供薪資支援，幫助企業於Covid-19造成的經濟不穩期間留住本地員工(包括新加坡公民及永久居民)。本集團已符合收取補助的條件，因此已於2020年12月31日確認應收補助及遞延補助收入(附註22)。
- (c) 結餘乃不計息，將自本報告日期起計12個月內償還。

就減值評估而言，其他應收款項餘額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為該等款項於報告期末並無到期支付，且自確認起應收款項的違約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就該等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而言，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在釐定預期減值虧損時，管理層已考慮到歷史違約經驗及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債務人所經營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作出調整，以估計每項金融資產在其各自的損失評估時間範圍內出現違約的可能性，以及每宗個案的違約損失。

於年內，在評估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虧損撥備時，所採用的估計方法或作出的重大假設並無變化。

20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

a.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i>貿易相關</i>		
Crystal Parts Pte Ltd	383	305
JH Tyres & Batteries Pte Ltd	4,721	6,663
R&S Engineering Works Pte Ltd	1,043	783
	6,147	7,751

於2019年1月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金額為2,257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a. 應收關聯方款項(續)

提供服務予關聯方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於每個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關聯方貿易相關款項的賬齡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貿易相關		
30天內	6,147	7,751

就減值評估而言，應收關聯方款項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為該等款項於報告期末並無到期支付，且自確認起應收款項的違約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就該等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而言，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在釐定預期減值虧損時，管理層已考慮到歷史違約經驗及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債務人所經營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作出調整，以估計每項金融資產在其各自的損失評估時間範圍內出現違約的可能性，以及每宗個案的違約損失。

於本報告期內，在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時，所採用的估計方法或作出的重大假設並無變化。

b.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貿易相關		
JH Tyres & Batteries Pte Ltd	36,618	44,962
R&S Engineering Works Pte Ltd	63,093	52,478
	99,711	97,4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 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b.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提供服務的平均信貸期為30天。於各報告期結束時，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關聯方貿易相關款項的賬齡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30天內	99,711	97,440

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40,393	11,152,613
已抵押存款	450,000	350,000
	13,190,393	11,502,613
減：已抵押存款	(450,000)	(350,000)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40,393	11,152,613

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12,740,393新加坡元(2019年：11,152,613新加坡元)按介乎0.01%至0.05%(2019年：0.01%至0.05%)的年利率計息。

於2020年12月31日，已抵押存款中的450,000新加坡元(2019年：350,000新加坡元)為受限制銀行存款，用於簽發信用證，其原到期日為6個月至1年及每個月自動更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955,697	1,085,141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91,718	195,504
客戶按金	636,980	376,218
應計經營開支	1,260,928	930,665
應計上市開支	1,459,933	689,939
遞延補助收入(附註a)	163,514	—
其他	12,044	7,540
	4,680,814	3,285,007
分析為：		
— 即期	4,115,834	3,012,689
— 非即期(附註b)	564,980	272,318
	4,680,814	3,285,007

附註：

(a)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於經濟不穩期間為留住本地員工而設的JSS有關的政府補助現金872,460新加坡元。於2020年12月31日，由於有合理保證已滿足根據JSS獲得補助的條件，應收補助101,017新加坡元(附註19)已被確認。

與相關員工成本有關的該等補助於期內其他收入中確認，以切合補助金擬補償之成本。該計劃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帶來應得收入809,963新加坡元。於2020年12月31日，仍有163,514新加坡元為遞延收入。

(b) 非即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堆場租賃的客戶按金產生。該等堆場租賃的租賃期介乎1至3年(2019年：1至3年)。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30天內	644,002	606,223
31至60天	261,847	338,504
61至90天	32,485	86,441
超過90天	17,363	53,973
	955,697	1,085,141

從供應商採購的信貸期為0至30天或於交付時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3 租賃負債

本集團承受的租賃負債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最低租賃付款到期日：		
— 一年內	2,585,253	2,103,301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638,998	1,828,209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45,530	901,579
	4,569,781	4,833,089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款項	(2,585,253)	(2,103,301)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須於一年後償還的款項	1,984,528	2,729,788

本集團為營運租賃辦公室、員工宿舍及倉庫、電腦及辦公設備及汽車，而該等租賃負債以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計量。所有租賃按固定價格訂立。

本集團並無面對有關其租賃負債的重大流動風險。租賃負債於本集團的財資職能內受到監控。

由本集團訂立的租賃協議不涉及延長選擇。

於2020年12月31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括支付租賃負債在內的租賃現金淨流出總額為2,172,984新加坡元(2019年：1,306,095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4 銀行借款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有抵押及已擔保－按攤銷成本： 銀行貸款	1,096,521	1,193,816
分析為：		
應償還賬面值：		
－按要求或一年內	95,292	94,082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00,277	97,190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328,407	310,730
－超過五年	572,545	691,814
	1,096,521	1,193,816
減：十二個月內到期的應結清金額(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	(95,292)	(94,082)
	1,001,229	1,099,734

銀行借款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對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第一法律按揭(附註16)；及
- (ii) 本集團董事及股東以其個人身份提供的共同及個別擔保。

於2020年12月31日，貸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介乎2.00%至6.25%(2019年：2.48%至4.18%)。款項須於直至2033年前於不同日期償還。

25 修復成本撥備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年初	389,000	389,000
增加	91,000	—
年末	480,000	389,000

修復成本撥備為根據堆場空間產生的估計拆除、搬遷及修復成本，就重新執行租賃合約的規定相關的預期成本確認。撥備乃基於根據與類似物業的修復工程相關的歷史數據作出的估計，並就物業規模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6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已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年初	438,924	403,924
年內於損益(計入)扣除(附註11)	(12,424)	35,000
年末	426,500	438,924

根據新加坡現行稅法，遞延稅項負債乃來自與合資格資產之資本津貼申索有關的加速折舊產生的暫時應課稅差額。

27 股本

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重組前本集團的股本，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代表Clear Bliss及本公司的股本。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1月13日以配售156,250,000股普通股及以每股0.40港元的價格公開發售156,250,000股普通股(「股份發售」)的方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成功上市。

	普通股數目	面值 港元	股本 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38,000,000	0.01	380,000
於2020年12月18日增加(附註a)	1,962,000,000	0.01	19,620,000
於2020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20,0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7 股本(續)

本公司法定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新加坡元
Clear Bliss 及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12月31日	10	14
本公司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2)	1 78,124,999	—* 134,698
於2020年12月31日	78,125,000	134,698

* 金額低於1新加坡元。

附註：

- (a) 根據2020年12月18日的書面決議案，決議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方法為透過設立1,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及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股份發售而入賬後，將當時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9,375,000港元撥充資本，並用於按面值繳足合共937,500,000股股份的配發，每一股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8 經營租賃協議

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就投資物業賺取的租金收入詳情於附註10中披露。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租戶已簽訂以下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的合約：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一年內	477,944	344,948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17,744	226,604
	895,688	571,552

租期介乎一至四年。租期內的租賃應收款項固定，且合約中概無或然租金收入條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9 退休福利計劃

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規定，本集團於新加坡聘用的新加坡公民或永久居民僱員須參與中央公積金計劃。於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中央公積金計劃供款最多為合資格僱員薪金的17%，每名僱員的合資格薪金上限為每月6,000新加坡元。

於2020年12月31日，於損益扣除的總成本為611,095新加坡元(2019年：612,643新加坡元)，即本集團向退休福利計劃已付的供款。

於2020年12月31日，分別累計供款198,546新加坡元(2019年：246,144新加坡元)。該等款項已於年末後支付。

30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部分交易及安排與關聯方進行，其影響按各方之間釐定的基準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反映。關聯方指本集團董事於其中擁有實益權益的實體。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u>本集團所提供服務</u>		
<u>提供貨運服務</u>		
JH Tyres & Batteries Pte Ltd	9,343	11,751
<u>提供貨車運輸服務</u>		
Crystal Parts Pte Ltd	3,210	3,723
JH Tyres & Batteries Pte Ltd	10,859	13,366
R&S Engineering Works Pte Ltd	8,870	9,154
<u>本集團所購買服務</u>		
<u>購買車輛保養服務</u>		
JH Tyres & Batteries Pte Ltd	(354,182)	(434,293)
R&S Engineering Works Pte Ltd	(571,625)	(615,6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0 關聯方交易(續) 董事及主要管理層人員薪酬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短期福利	1,525,370	1,363,002
離職後福利	71,707	67,544
	1,597,077	1,430,546

本集團一名董事及控股股東已就銀行借款提供個人擔保，其中1,265,236新加坡元(2019年：1,796,143新加坡元)仍未償還。

31 附屬公司詳情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國家	擁有權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及主要 經營地點	附註
		2020年 %	2019年 %		
<i>直接持有：</i>					
Clear Blis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0	100	投資控股，英屬 處女群島	(a)
<i>間接持有：</i>					
Rejoice Container Services (Pte) Ltd	新加坡	100	100	貨車運輸及 增值運輸服務， 新加坡	(b)
Richwell Global Forwarding Pte. Ltd.	新加坡	100	100	貨運代理， 新加坡	(b)
Radiant Overseas Pte Ltd	新加坡	100	100	貨運代理， 新加坡	(b)
Real Time Forwarding Pte. Ltd.	新加坡	100	100	貨運代理， 新加坡	(b)

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公司，皆採納12月31日為其財政年度結算日。

附註：

(a) 其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並無法定審核規定。

(b) 該等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乃遵照新加坡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新加坡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由Deloitte & Touche LLP(為於新加坡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及特許會計師)審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2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載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詳情，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自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已於或將於本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 新加坡元	租賃負債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9年1月1日	1,220,758	496,750	1,717,508
融資現金流量	(96,293)	(1,306,095)	(1,402,388)
非現金變動：			
就投資物業提取貸款	69,351	—	69,351
已提出新租賃	—	5,642,434	5,642,434
於2019年12月31日	1,193,816	4,833,089	6,026,905
融資現金流量	(97,295)	(2,172,984)	(2,270,279)
非現金變動：			
已提出新租賃	—	2,183,688	2,183,688
提早結束租賃	—	(4,816)	(4,816)
租金減免(附註10)	—	(269,196)	(269,196)
於2020年12月31日	1,096,521	4,569,781	5,666,3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報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34,698	—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66,870	959,51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054	9,235
	1,475,924	968,75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04,209	689,939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5,002,030	3,786,998
	6,606,239	4,476,937
淨資本虧絀	(4,995,617)	(3,508,183)
權益		
股本(附註27)	134,698	—*
儲備	(5,130,315)	(3,508,1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4,995,617)	(3,508,183)

* 金額低於1新加坡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報表(續)

本公司的資本及儲備概述如下：

	股本 新加坡元	累計虧損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8年6月20日(註冊成立日期)的結餘	—*	—	—*
年內虧損(即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3,508,183)	(3,508,183)
於2019年12月31日的結餘	—	(3,508,183)	(3,508,183)
年內虧損(即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1,622,132)	(1,622,132)
於擁有人的交易，於權益中直接確認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2)	134,698	—	134,698
於2020年12月31日	134,698	(5,130,315)	(4,995,617)

* 金額低於1新加坡元。

3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其將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最大化股東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保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銀行借貸(分別於附註20(b)、22、23及24披露)，乃經扣除銀行結餘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現金及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此檢討的一部分，管理層會在資本架構方面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項目相關的風險，並採取適當行動調整本集團的資本架構。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持續籌集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

金融工具分類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740,393	11,152,613
受限制銀行存款	450,000	350,000
貿易應收款項	9,914,734	10,289,473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1,238,680	1,033,873
應收關聯方款項	6,147	7,751
總計	24,349,954	22,833,710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銀行借款	1,096,521	1,193,816
應付關聯方款項	99,711	97,44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325,582	3,089,503
總計	5,521,814	4,380,759

* 不包括預付款項、應收補貼及遞延發行成本。

** 不包括應付商品及服務稅及遞延補助收入。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與該等金融工具及租賃負債承擔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利率風險及貨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如何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會管理及監察該等風險承擔，確保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市場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為市場利率變動將引致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的风险。本集團面臨銀行借款產生的浮動利率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面臨有關定息融資租賃／租賃負債承擔及銀行存款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維持其定息及浮息借款的適當水平，並盡量降低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進行利率對沖。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性分析乃根據非衍生工具的利率風險而確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金融工具於整個期間／年度內均未償還。以下敏感度分析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倘浮息借款的利率上調／下調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將減少／增加約5,483新加坡元(2019年：4,954新加坡元)。

管理層認為，由於期末風險並不反映期內風險，故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內在利率風險。

概無呈示附帶浮息的銀行結餘的敏感度分析，乃由於預計有關影響並不重大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貨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擁有若干以美元(「美元」)(而非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密切監察外幣匯率的變動以管理風險。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重大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貨幣資產：		
— 以美元計值	2,004,102	1,519,983
貨幣負債：		
— 以美元計值	378,438	302,386
— 以歐元計值	27,234	84,258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述相關外幣兌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升值及貶值10%的敏感度。10%乃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呈報外幣風險時採用的敏感比率，反映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僅包含未償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且按外匯匯率升跌10%調整其於期末的換算。

下列負數表示，當新加坡元兌美元及歐元升值10%時，期內溢利減少。若新加坡元兌美元及歐元貶值10%，對期內溢利將有同等但相反的影響。

	2020年 新加坡元	2019年 新加坡元
年內溢利：		
— 美元影響	(134,930)	(101,061)
— 歐元影響	2,260	6,9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管理

於各報告期末，因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而將引致本集團承受財務損失的本集團最大信貸風險乃自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所產生。

按地理位置劃分，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新加坡，於2020年12月31日佔總金融資產的96%(2019年：96%)。

貿易應收款項包括遍佈各個行業的眾多客戶。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各項個別貿易債務(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貿易性質的款項)的可收回金額，確保計提足夠減值虧損撥備，以反映自各項貿易債務初步確認起的信貸風險。

於2020年12月31日，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約10%(2019年：12%)來自五大客戶，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為具有信譽的金融機構。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貿易相關款項的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以確保自初步確認起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時，已作出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就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股東非貿易相關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而言，基於本集團就對手方違約風險的評估，本集團已評估並斷定，根據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方法，該等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比率甚微。因此，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有關金額確認虧損撥備。

本集團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應用信貸風險模型。本集團按持續基準考慮初步確認資產時違約的可能性及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

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截至報告日期就資產產生的違約風險與截至初步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其考慮所得合理及得到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包括以下指標：

- 基於過往資料的內部信貸評級；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及
- 債務人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債務人付款情況的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用風險分級評估包括以下各類：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低、並無任何逾期款項且通常於信貸期內結清款項。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還款，但預期為全額結清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跡象顯示資產信貸減值。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生命週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明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而本集團收回款項的前景渺茫。	有關款項獲撤銷	有關款項獲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信貸質量，以及按信貸風險等級劃分所面臨的最大信用風險：

	附註	外部 信貸評級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值 新加坡元	虧損撥備 新加坡元	賬面淨值 新加坡元
<u>2020年12月31日</u>							
貿易應收款項	18	不適用	(i)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式)	10,064,011	(149,277)	9,914,734
其他應收款項	19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38,680	—	1,238,680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a)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147	—	6,147
						<u>(149,277)</u>	
<u>2019年12月31日</u>							
貿易應收款項	18	不適用	(i)	生命週期的 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方式)	10,745,473	(456,000)	10,289,473
其他應收款項	19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033,873	—	1,033,873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a)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751	—	7,751
						<u>(456,00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信貸風險管理(續)

- (i) 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釐定，並按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日期的現況及預測方向的評估(包括貨幣時間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為盡可能減低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釐定信貸限額、進行信貸批核及其他監控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就新客戶的信貸風險進行研究，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給予客戶的限額於需要時進行檢討。

為盡可能減低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管理層按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就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定期進行共同評估及獨立評估。本公司的董事相信，本集團未結清其他應收款項餘額中概無任何內在重大信貸風險。此外，應收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可密切監測關聯方的還款情況所致。集中信貸風險於應收關聯方款項上以外，本集團於已確認金融資產方面概無其他重大集中情況，而所面臨的風險則分佈於多個交易對手。

關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關聯方款項於2020年12月31日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相關資料載於附註18、19及20(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本集團將於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時遇到困難之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水平，並將其維持於管理層視為足夠的水平，以撥支本集團營運所需，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按要求支付金融負債最早之日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合約利率(或如為浮息，則按報告日期相關市場利率)計算的利息款項)而制定。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如適用)。

	加權平均 利率 %	按要求 或於					未貼現 現金流量	
		3個月內 新加坡元	3至6個月 新加坡元	6至12個月 新加坡元	1至5年 新加坡元	超過5年 新加坡元	總額 新加坡元	賬面值 新加坡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i>不計息</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790,602	-	-	564,980	-	4,325,582	4,325,582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99,711	-	-	-	-	99,711	99,711
<i>計息</i>								
租賃負債	2.47 - 6.43	758,180	723,636	1,251,572	2,038,297	-	4,771,685	4,569,781
銀行借款	2.00 - 6.25	33,214	34,052	68,104	544,831	617,345	1,297,546	1,096,521
總計		4,681,707	757,688	1,319,676	3,148,108	617,345	10,494,524	10,091,595
於2019年12月31日								
<i>不計息</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012,689	-	-	272,318	-	3,089,503	3,089,503
應付關聯方款項	不適用	97,440	-	-	-	-	97,440	97,440
<i>計息</i>								
租賃負債	2.92 - 5.46	601,185	565,682	1,104,775	2,830,931	-	5,102,573	4,833,089
銀行借款	2.48 - 4.18	33,353	33,171	66,343	530,745	795,877	1,459,489	1,193,816
總計		3,821,481	598,853	1,171,118	3,361,676	795,877	9,740,005	9,213,8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35 金融工具及金融風險管理(續)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續)

非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的所有金融資產均為按要求償還或於一年內到期，惟租賃堆場的保證金除外。

(e)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按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根據公認定價模式釐定。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過往財務資料內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6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37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1月13日，本公司發行234,37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以0.40港元的價格公开发售。於同一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摘錄自經刊發財務報表的過去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收入	40,295	43,676	40,668	36,748
服務成本	(26,410)	(26,633)	(26,257)	(23,269)
毛利	13,885	17,043	14,411	13,479
其他收入	1,302	425	477	5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34	204	43
銷售開支	(50)	(65)	(73)	(122)
行政開支	(8,283)	(8,226)	(7,307)	(6,94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及收益 (包括減值虧損回撥)	104	(478)	(516)	(26)
融資成本	(244)	(140)	(42)	(60)
上市開支	(1,478)	(1,032)	(2,474)	-
除稅前溢利	5,231	7,561	4,680	6,941
所得稅開支	(973)	(1,495)	(1,064)	(980)
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	4,258	6,066	3,616	5,961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新加坡元	2019年 千新加坡元	2018年 千新加坡元	2017年 千新加坡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12,707	13,358	10,253	9,326
流動資產	25,116	23,137	15,448	17,616
總資產	37,823	36,495	25,701	26,942
非流動負債	4,457	4,930	1,592	2,190
流動負債	8,286	6,742	5,342	6,517
總負債	12,743	11,672	6,934	8,707
總權益	25,080	24,823	18,767	18,235